



渤海大学

2023-2024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学校简介

渤海大学始建于1950年2月，是辽宁省政府主办的综合性大学，位于渤海之滨的历史文化名城辽宁省锦州市。学校为具有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院校和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培养院校。

学校占地2250余亩，总建筑面积60万平方米。设有20个二级学院，53个本科招生专业，17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和18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涵盖经、法、教、文、史、哲、理、工、农、管、艺等学科门类，现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本科在校生24000余人。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1300余人，其中教授200余人，博士560余人。专任教师中，有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获得者、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入选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全国优秀教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辽宁省攀登学者、辽宁省特聘教授支持计划入选者、“兴辽英才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兴辽英才计划”教学名师、“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辽宁省优秀专家、辽宁省高等学校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辽宁省院士后备人选培养工程人选、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入选者、千层次入选者、省级优秀科技人才、省级教学名师、省级专业带头人、省级优秀教师等近百人。

学校现有省一流学科A类建设项目1个、省一流特色学科项目3个、省重点学科培育项目7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1个、农业农村部技术研发专业中心1个、国家民委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中心1个、教育部国别与区域研究中心1个、国家级众创空间1个、工信部校企协同就业创业创新示范实践基地1个、省教育厅校企联盟2个、省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3个、省产业技术研究院1个、省级重点新型智库1个、省高等学校新型智库4个、省科技创新智库研究基地3个、省协同创新中心1个、省重点实验室6个、省高校重点实验室3个、省专业技术创新中心6个、省工程研究中心5个、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省教育科学规划研究基地3个、辽宁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基地2个、省科普基地3个、科技小院18个、省大学科技园1个，省级创新创业学院1个、省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1个、其他省级平台6个。

学校入选教育部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24个，其中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1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13个，国家级、省级特色（示范）专业、试点专业18个，8个师范专业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建设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160门，国家级、省级精品教材24部，教育部产学研合作项目、教改立项、省级教改项目700余项，获得国家级、省级优秀教学成果奖120项，居省

内高校前列。有 7 个省级教学团队，8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有国家级现代产业学院 1 个，省级现代产业学院 5 个。

近五年，全校教师主持完成及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科技部、教育部和辽宁省重点研发等科研项目 1012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95 项），1 个项目成功列入科技部“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获得各类科研奖励 500 余项；发表论文 3992 篇，被 SCI、EI、CPCI 三大检索收录论文 2154 篇；出版学术著作 312 部，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688 项。渤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被评为“全国高校社科精品期刊”、全国高校优秀学报、辽宁省一级期刊。科睿唯安 2024 年发布的 ESI 数据显示，我校农业科学、化学、工程学、计算机科学 4 个学科进入全球 ESI 前 1% 学科；《中国大学和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评价报告 2023-2024》》数据显示，我校在中国普通高校研究生教育竞争力排行榜中位列第 272 位，省内高校排名第 13 位；在中国高校一流学科建设综合竞争力排行榜中位列第 193 位，省内高校排名第 7 位；在 USNews2022-2023 世界大学排行榜中，我校在世界大学排名中位列第 997 位，国内高校排名位列第 106 位；在 2024 软科中国大学排名中排在全国第 247 名，辽宁省第 12 名，综合类第 78 名。

近五年，在校学生获得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竞赛奖项 6500 余项，其中国家级奖项 460 余项。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获省级及以上奖项数 205 项，其中省级金奖 32 项、国家级奖 9 项。获批省级及以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750 项，3 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通过团中央、团省委 2023 年大学生创业帮扶计划项目审批，获创新创业经费支持。学校毕业去向落实率成效显著，曾获“教育部全国毕业生就业典型经验高校”称号，跻身全国高校就业 50 强行列。

学校与美国、英国、日本、波兰、法国、韩国、俄罗斯、布隆迪、中非、塞浦路斯等国家的 30 多所高等院校、教育机构建立了交流合作关系，接收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留学生来校学习，互派学者讲学，选派中青年教师和优秀学生到国外进修或攻读学位。学校与布隆迪大学、中非班吉大学合作建立了孔子学院，为中非人文交流作出应有贡献。学校具备中国政府奖学金和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来华留学生接收培养资格。

学校基础设施完善，图书馆馆藏图书 300 余万册，仪器设备充分满足教学科研需要。校园环境优美，林木葱茏，获评 2019 年“辽宁最美校园”、荣获 2021—2023 年度“辽宁省文明校园”是全国绿化模范单位、辽宁省绿化模范单位、辽宁省校园绿化示范校和辽宁省安全文明校园、辽宁省生态文化教育示范基地。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人才培养目标	1
(二) 本科专业设置及结构调整情况	2
(三) 在校生规模	3
(四) 本科招生及生源质量情况	4
1.提前批次录取情况分析	4
2.二本录取情况分析	5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12
(一) 师资队伍	12
1.教师队伍数量适度,能够满足教学与专业发展的要求	12
2.教师队伍结构合理,能够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及特色发展需要	14
3.教师队伍建设规划科学合理,有利于实现教师队伍科学发展	16
4.教师队伍发展态势良好	16
(二) 教授、副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17
(三) 教学经费投入	18
1.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	18
2.教学经费分配方式、比例及使用效益	19
(四) 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9
1.教学用房	19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20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21
4.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21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22
(一) 专业建设	23
1.以“四新建设”为导向,持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23
2.以师范专业认证为抓手,擦亮学校传统专业“底色”	24
3.启动新工科专业认证建设工作	25
4.进一步完善国内校际学分互认制度	25
5.强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工作	25
6.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26
(二) 课程建设	26
(三) 教材建设	26

(四) 实践教学	27
1. 实验教学	27
2.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29
3. 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29
(五) 创新创业教育	31
1. 健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 提升我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	31
2. 进一步优化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及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平台	32
3. 依托创新创业系列竞赛、大创项目, 促进新形态专创教育模式的多样性	32
4. 春华秋实, “三全育人、五育并举”优秀成果获多方好评	33
(六) 教学改革	33
1. 深化课堂教学改革, 教学效果进一步提升	33
2. 强化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教学	33
四、专业培养	34
(一)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35
(二)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35
(三)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38
(四) 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38
(五) 实践教学	41
(六) 体质测试达标率	43
五、质量保障体系	45
(一) 校领导情况	45
(二) 教学管理与服务	45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45
(四) 质量标准建设	46
1. 质量标准建设	46
2. 学校质量保障模式及组织结构	46
3. 教学质量保障制度建设和管理队伍建设	48
六、学习成效	49
(一) 毕业情况	49
(二) 就业情况	52
1. 就业率统计	52
2. 就业形式	53
3. 就业区域分布	55
4. 就业行业分布	55

5.师范生/非师范生的就业流向	56
6.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58
7.满意度调查情况	60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64
七、特色发展	65
（一）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	65
（二）学风建设	65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65
（一）存在的问题与政策建议	65
1.学科专业一体化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65
2.专业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66
3.师资队伍规模有待进一步扩大，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	66
4.学校的办学经费相对不足	66
5.在校生良好学风需要进一步加强	66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67
1.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67
2.加强优势特色一流本科专业建设	67
3.深化新文科建设、新工科建设，着力构建生态专业群	67
4.做好师范类专业和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67
5.加强面向应用的师资队伍建设	67
6.进一步加强课程思政建设	68
7.全面开展一流课程建设，倾力提升课程建设质量	68
8.着力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建立健全有关管理规章制度	68
9.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68
10.要切实加强优良学风、考风建设	69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渤海大学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立足基本国情、省情和校情，遵循教育规律，紧密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推进教育理念、体系、制度、内容、方法、治理能力现代化，统筹推进思想引领、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学科专业、师资队伍、人才培养总体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广大师生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全面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一）人才培养目标

学校发展目标定位：“十四五”期间，学校要在第三次党代会确定的任务目标指引下，坚持走内涵发展之路，在继续挖掘、巩固和发挥现有特色和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工科和新文科，稳步拓展新空间、新领域并形成新的特色与优势，不断丰富和深化学校办学渠道和办学模式，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学科发展能力、服务社会能力和文化建设能力，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的幸福感、尊严感，把渤海大学建成拥有一流学科专业、多学科专业协调发展、特色鲜明、国内有知名度的高水平应用型综合性大学。

学科定位：重点建设与辽宁省区域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密切相关的学科，大力发展应用性、交叉性学科，努力形成以文理科为基础，工科为重要增长点，理工结合，文理工渗透，工管文理经法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布局。

专业定位：到“十四五”末，学校专业数量控制在 50 个左右，在确保基础专业和新文科、新工科适度发展的基础上，将文、理、工专业比例调整为 5：3：2。以经管专业为核心，升级改造“老字号”，推动数字化和信息技术与专业对接，做强做大该类专业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以师范类专业为核心，深度开发“原字号”，非师范类专业积极嫁接教师教育模块，逐步形成学前、小教、中教、职教、高教等师资培养链条，全方位服务辽宁乃至全国教育需求；以传媒类等后

建、新建专业为核心，加强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培育壮大“新字号”，推动该类专业与战略新兴产业相互融合，不断催生新的专业增长点。

人才培养总目标：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思想品德，视野开阔、基础扎实、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具有创新创业素养和实践操作技能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服务面向：

立足辽西，服务辽宁，辐射环渤海经济区，面向全国，在师范教育领域、食品加工与安全、化学化工、新能源材料等新工科领域、社会事业及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对地方经济发展作出贡献，助力东北经济振兴发展。

（二）本科专业设置及结构调整情况

学校现有本科专业 53 个，其中工学专业 19 个占 35.85%、理学专业 5 个占 9.43%、文学专业 6 个占 11.32%、经济学专业 2 个占 3.77%、管理学专业 5 个占 9.43%、艺术学专业 7 个占 13.21%、医学专业 0 个占 0.00%、农学专业 0 个占 0.00%、历史学专业 2 个占 3.77%、教育学专业 5 个占 9.43%、法学专业 2 个占 3.77%。现有招生专业如下表所示。

表 1-1：招生专业列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1	汉语言文学（师范）	050101	文学院
2	汉语国际教育（师范）	050103	
3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070101	数学科学学院
4	信息与计算科学	070102	
5	英语（师范）	050201	外国语学院
6	法语	050204	
7	日语	050207	
8	物理学（师范）	070201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9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080704	
10	电子信息工程	080701	
11	通信工程	080703	
12	化学（师范）	070301	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
13	应用化学	070302	
14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080414T	
15	环境工程	082502	
16	教育技术学（师范）	040104	教育科学学院
17	学前教育（师范）	040106	
18	小学教育（师范）	040107	

19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030503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	历史学（师范）	060101	历史文化学院
21	文物与博物馆学	060104	
22	音乐学（师范）	130202	音乐学院
23	音乐表演	130201	
24	体育教育（师范）	040201	体育学院
2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040203	
26	美术学（师范）	130401	美术学院
27	绘画	130402	
28	环境设计	130503	
29	食品科学与工程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30	食品质量与安全	082702	
31	食品营养与健康	082710T	
32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080601	控制科学与工程学院
33	自动化	080801	
34	智能装备与系统	080806T	
3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36	物联网工程	080905	
37	软件工程	080902	
38	智能科学与技术	080907	
39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080910T	
40	新闻学	050301	新闻与传播学院
41	广播电视编导	130305	
42	播音与主持艺术	130309	
43	会计学	120203K	经济学院
44	经济学	020101	
45	金融学	020301K	
46	工商管理	120201K	管理学院
47	市场营销	120202	
48	物流管理	120601	
49	法学	030101K	法学院
50	旅游管理	120901K	旅游学院
51	航海技术	081803K	航运学院
52	轮机工程	081804K	
53	船舶与海洋工程	081901	

（三）在校生规模

2023-2024 学年，我校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25021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

生总数的比例为 77.90%。

表 1-2：各类学生人数一览表（截止时间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普通本科生数		19492
其中：与国（境）外大学联合培养的学生数		349
普通高职(含专科)生数		0
硕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3654
	非全日制	634
博士研究生数	全日制	0
	非全日制	0
留学生数	总数	40
	其中：本科生数	16
	硕士研究生数	24
	博士研究生人数	0
	授予博士学位的留学生数（人）	0
普通预科生数		155
进修生数		78
成人脱产学生数		0
夜大（业余）学生数		20
函授学生数		11002
网络学生数		0
自考学生数		550
中职在校生数（人）		1602

（四）本科招生及生源质量情况

2024 年学校有 53 个本科招生专业，在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总数 5504 人。其中统招本科计划 4714 人；专升本计划 260 人（普通 237 人，退役士兵 10 人，建档立卡 13 人）；第二学士学位计划 360 人；少数民族预科班计划 170 人。录取新生 5261 人，243 个计划未完成，分别为：专升本建档立卡 4 人、二学位 226 人、少数民族预科班 13 人。

1.提前批次录取情况分析

航海类计划 320 人，其中省外计划 178 人，占比 56%，在 12 个省招生（新增湖南省招生），其中 10 个省最低分比去年提高，提高 3-130 分；山东省略有降低；11 个省平均分比去年提高，提高 3-133 分。

辽宁省计划 142 人，航海技术最低分 437 分，比去年提高 14 分，平均分 452 分，比去年提高 20 分；轮机工程最低分 436 分，比去年提高 11 分，平均分 447 分，比去年提高 13 分。

2.二本录取情况分析

（1）物理类省内录取情况

辽宁省物理类录取最低分 470 分，环境工程专业；录取最高分 539 分，英语(师范)专业，招生专业 36 个（不含高收费、航海类专业），具体如下：

最低分：36 个专业分数均提高，提高 9-59 分。

平均分：520 分，提高 21 分。36 个专业分数均提高，提高 6-31 分。

录取位次：10 个专业位次上升，14 个专业位次变化不大，12 个专业位次下降。

13 个专业最低分达特殊类控制线（原一本线），辽宁省录取最高分 565 分，在英语(师范)专业。

专业录取分数差 69 分。前五名、后五名的专业如下：



图 1-1：2024 年辽宁省普通本科批物理类录取分排名前 5 及后 5 分布图

（2）历史类省内录取情况

辽宁省历史类录取最低分 470 分，法语专业；录取最高分 545 分，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招生专业 19 个（不含高收费专业），具体如下：

最低分：17 个专业分数提高，提高 2-14 分，2 个专业分数降低。

平均分：528 分，提高 14 分。其中 16 个专业分数提高，提高 1-14 分，1 个专业分数持平（英语(师范)专业），2 个专业分数降低（法语、学前教育(师范)）

专业)。

录取位次：12 个专业位次上升，6 个专业位次变化不大，1 个专业位次下降。

8 个专业最低分达特殊类控制线（原一本线），辽宁省录取最高分 565 分，在汉语言文学(师范)专业。

录取分数差 75 分。前五名、后五名的专业如下：



图 1-2：2024 年辽宁省普通本科批历史类录取分排名前 5 及后 5 分布图

（3）物理类省外录取情况

招生省份 23 个，录取分数统计不含航海类、高收费、新疆定向、南疆单列、新疆内高班、西藏内高班、内蒙古对等计划等招生专业，具体如下：

最低分：17 个省分数提高，提高 1-86 分（黑龙江、吉林、甘肃、贵州、内蒙古、宁夏、重庆、福建、陕西、安徽、江苏、云南、山西、西藏、四川、河北、湖南），1 个省分数持平（广西），5 个省分数降低（湖北、江西、河南、广东、新疆）。

平均分：17 个省分数提高，提高 6-85 分（黑龙江、吉林、甘肃、贵州、内蒙古、宁夏、重庆、福建、陕西、安徽、江苏、云南、山西、西藏、四川、湖南、广西），6 个省分数降低（河北、湖北、江西、河南、广东、新疆）。

5 个省最低分达特殊类控制线（原一本线）（黑龙江、吉林、内蒙古、重庆、河北）。

（2）历史类省外录取情况

招生省份 23 个，录取分数统计不含高收费、新疆定向、南疆单列、新疆内高班、西藏内高班、内蒙古对等计划等招生专业，具体如下：

最低分：13 个省分数提高，提高 3-87 分（黑龙江、甘肃、吉林、云南、重

庆、湖北、内蒙古、安徽、山西、河北、湖南、江苏、西藏），10个省分数降低（广东、广西、陕西、福建、河南、宁夏、江西、四川、贵州、新疆）。

平均分：13个省分数提高，提高2-102分（黑龙江、甘肃、吉林、云南、重庆、湖北、内蒙古、安徽、山西、湖南、江苏、西藏、江西），1个省分数持平（河北），9个省分数降低（广东、广西、陕西、福建、河南、宁夏、四川、贵州、新疆）。

6个省最低分达特殊类控制线（原一本线）（黑龙江、甘肃、吉林、重庆、湖北、河北）。

表 1-3：生源情况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2	462.0	520.0	58.0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5	465.0	516.0	51.0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8	462.0	496.0	34.0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8	465.0	514.0	49.0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65.0	534.0	69.0
安徽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465.0	493.0	28.0
安徽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18	465.0	496.0	31.0
北京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	434.0	492.0	58.0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31.0	492.0	61.0
福建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49.0	533.0	84.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2	421.0	536.0	115.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71	370.0	498.0	128.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21.0	520.0	99.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370.0	493.0	123.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1	370.0	501.0	131.0
甘肃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	370.0	483.0	113.0
甘肃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15	370.0	460.0	90.0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3	428.0	504.0	76.0
广东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	442.0	510.0	68.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历史	51	400.0	493.0	93.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4	371.0	472.0	101.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5	400.0	443.0	43.0
广西壮族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371.0	445.0	74.0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自治区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	371.0	497.0	126.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371.0	416.0	45.0
广西壮族 自治区	提前批招生	物理	8	371.0	511.0	140.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42	442.0	517.0	75.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9	380.0	485.0	105.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2	442.0	500.0	58.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380.0	478.0	98.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3	380.0	490.0	110.0
贵州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380.0	441.0	61.0
贵州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8	380.0	485.0	105.0
海南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5	483.0	581.0	98.0
海南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	483.0	562.0	79.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5	449.0	546.0	97.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61	448.0	528.0	80.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1	449.0	531.0	82.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4	448.0	519.0	71.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448.0	550.0	102.0
河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448.0	498.0	50.0
河北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30	448.0	497.0	49.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73	396.0	476.0	80.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9	428.0	509.0	81.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8	396.0	470.0	74.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7	428.0	487.0	59.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10	396.0	510.0	114.0
河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5	396.0	468.0	72.0
河南省	提前批招生	理科	30	396.0	488.0	92.0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6	410.0	532.0	122.0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4	360.0	491.0	131.0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10.0	505.0	95.0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360.0	496.0	136.0
黑龙江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360.0	509.0	149.0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32.0	533.0	101.0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0	437.0	525.0	88.0
湖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	437.0	531.0	94.0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4	438.0	506.0	68.0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0	422.0	489.0	67.0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422.0	480.0	58.0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	422.0	504.0	82.0
湖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	422.0	455.0	33.0
湖南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8	422.0	474.0	52.0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5	369.0	553.0	184.0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2	345.0	508.0	163.0
吉林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3	345.0	503.0	158.0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78.0	528.0	50.0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62.0	523.0	61.0
江苏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62.0	548.0	86.0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8	463.0	537.0	74.0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5	448.0	510.0	62.0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	448.0	523.0	75.0
江西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48.0	524.0	76.0
江西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9	448.0	493.0	45.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648	400.0	528.0	128.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	400.0	565.0	165.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147	368.0	520.0	152.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	368.0	569.0	201.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123	400.0	464.0	64.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208	368.0	477.0	109.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0	400.0	473.0	73.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0	368.0	467.0	99.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120	368.0	493.0	125.0
辽宁省	本科批招生	物理	50	368.0	449.0	81.0
辽宁省	提前批招生	物理	142	368.0	450.0	82.0
内蒙古自	第二批次招	理科	3	360.0	477.0	117.0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治区	生 A					
内蒙古自 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	355.0	416.0	61.0
内蒙古自 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2	376.0	469.0	93.0
内蒙古自 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6	381.0	472.0	91.0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7	371.0	419.0	48.0
宁夏回族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3	419.0	471.0	52.0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45	444.0	518.0	74.0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2	444.0	513.0	69.0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3	444.0	521.0	77.0
山东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5	444.0	479.0	35.0
山东省	提前批招生	不分文理	25	444.0	488.0	44.0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17	418.0	488.0	70.0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4	446.0	494.0	48.0
山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B	理科	5	418.0	451.0	33.0
山西省	提前批招生	理科	10	418.0	459.0	41.0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	372.0	460.0	88.0
陕西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8	397.0	479.0	82.0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49	459.0	530.0	71.0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4	457.0	489.0	32.0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7	459.0	524.0	65.0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12	459.0	535.0	76.0
四川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	459.0	503.0	44.0
四川省	提前批招生	理科	17	459.0	511.0	52.0
天津市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5	475.0	528.0	53.0
西藏自治	第二批次招	理科	24	265.0	299.0	34.0

省份	批次	招生类型	录取数 (人)	批次最低控 制线 (分)	当年录取平均 分数 (分)	平均分与控 制线差值
区	生 A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3	339.0	385.0	46.0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32	301.0	335.0	34.0
西藏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6	346.0	381.0	35.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6	262.0	338.0	76.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2	262.0	353.0	91.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9	370.0	423.0	53.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9	410.0	420.0	10.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22	304.0	404.0	100.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1	304.0	398.0	94.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2	304.0	354.0	50.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7	377.0	417.0	40.0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	400.0	421.0	21.0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理科	43	420.0	485.0	65.0
云南省	第二批次招 生 A	文科	19	480.0	533.0	53.0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3	492.0	552.0	60.0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	492.0	598.0	106.0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1	492.0	552.0	60.0
浙江省	本科批招生	不分文理	5	269.0	483.0	214.0
重庆市	本科批招生	历史	2	428.0	520.0	92.0
重庆市	本科批招生	物理	4	427.0	529.0	102.0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学校积极实施人才强校战略，通过有计划、分批次地引进人才，经过长期努力建设，现已拥有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同时采取有力措施，保证本科教学基本建设的优先投入，充分发挥教学基本设施和图书期刊的作用，现有师资及教学经费投入能够满足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的需要。

（一）师资队伍

学校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引进和培养并重，出台以《渤海大学师资队伍建设实施方案（试行）》为代表的师资队伍素质提升、人事编制改革、职称评聘改革等系列文件，逐步推进明德工程、青蓝工程、启航工程、鲲鹏工程、匠心工程、远翥工程、伯乐工程七项师资队伍建设工程。

专任教师中，有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获得者、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入选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获得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全国优秀教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辽宁省攀登学者、辽宁省特聘教授支持计划入选者、“兴辽英才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兴辽英才计划”教学名师、“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辽宁省优秀专家、辽宁省高等学校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辽宁省院士后备人选培养工程人选、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入选者、千层次入选者、省级优秀科技人才、省级教学名师、省级专业带头人、省级优秀教师等近百人。

学校现有专任教师 1324 人、外聘教师 292 人，折合教师总数为 1470.0 人，外聘教师与专任教师人数之比为 0.22:1。按折合学生数 28917.2 计算，生师比为 19.67。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 338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25.53%；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任教师 697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52.64%；具有研究生学位（硕士和博士）的专任教师 1196 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为 90.33%。

1. 教师队伍数量适度，能够满足教学与专业发展的要求

学校一直致力于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壮大师资总量、优化师资结构、保持良好态势，保障教学工作需要。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1324 人，外聘专任教师为 2950 人，在校折合标准生 28917.2 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77.90%，生师比为 19.67（见表 2-1）。

表 2-1：全校生师比情况

折合标准生数	28917.2
专任教师数	1324
外聘教师数	292
折合专任教师数	$1324+292*0.5=1470$
生师比	19.67:1

表 2-2：近两学年教师总数

	专任教师数	外聘教师数	折合教师总数	生师比
本学年	1324	292	1470.0	19.67
上学年	1241	240	1361.0	21.07

表 2-3：各专业专任教师数量统计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数	高级职称比例	博士比例	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	生师比
030101K	法学	25	40.00%	36.00%	56.00%	21.00
120201K	工商管理	11	63.64%	36.36%	9.09%	29.00
120202	市场营销	20	75.00%	50.00%	50.00%	17.25
120601	物流管理	8	62.50%	75.00%	12.50%	31.63
081803K	航海技术	21	14.29%	4.76%	61.90%	29.14
081804K	轮机工程	16	6.25%	12.50%	75.00%	27.63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7	57.14%	14.29%	57.14%	22.14
070301	化学	46	52.17%	93.48%	43.48%	11.85
070302	应用化学	12	41.67%	100.00%	33.33%	28.42
082502	环境工程	7	71.43%	100.00%	85.71%	19.29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16	56.25%	93.75%	56.25%	15.19
040104	教育技术学	13	69.23%	38.46%	46.15%	16.00
040107	小学教育	38	60.53%	39.47%	34.21%	12.47
040106	学前教育	22	50.00%	45.45%	50.00%	10.59
120203K	会计学	27	44.44%	18.52%	40.74%	29.74
020101	经济学	16	50.00%	93.75%	25.00%	8.69
020301K	金融学	28	39.29%	57.14%	39.29%	27.07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7	33.33%	44.44%	40.74%	19.56
080801	自动化	26	65.38%	76.92%	30.77%	17.65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10	30.00%	30.00%	20.00%	13.40
060101	历史学	51	56.86%	54.90%	3.92%	11.12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10	30.00%	50.00%	40.00%	13.40
120901K	旅游管理	18	66.67%	27.78%	61.11%	36.78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82	50.00%	34.15%	0.00%	6.80
130401	美术学	23	56.52%	17.39%	82.61%	10.52
130402	绘画	9	66.67%	22.22%	88.89%	15.00
130503	环境设计	10	60.00%	40.00%	80.00%	12.30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37	72.97%	86.49%	51.35%	17.05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24	41.67%	100.00%	4.17%	11.38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19	36.84%	94.74%	10.53%	5.53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9	44.83%	65.52%	3.45%	28.38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10	60.00%	70.00%	20.00%	21.80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3	76.92%	7.69%	46.15%	9.23
040201	体育教育	21	38.10%	14.29%	76.19%	11.52
050201	英语	65	67.69%	16.92%	4.62%	12.18
050204	法语	12	25.00%	0.00%	0.00%	16.17
050207	日语	16	50.00%	18.75%	6.25%	13.75
050101	汉语言文学	47	46.81%	80.85%	8.51%	18.60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13	53.85%	69.23%	23.08%	13.69
070201	物理学	33	51.52%	87.88%	0.00%	16.91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11	45.45%	54.55%	9.09%	24.91
080703	通信工程	5	40.00%	60.00%	0.00%	20.80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2	66.67%	83.33%	16.67%	17.92
050301	新闻学	14	85.71%	42.86%	28.57%	31.79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1	63.64%	18.18%	72.73%	17.82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0	40.00%	30.00%	10.00%	18.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4	64.71%	20.59%	8.82%	7.79
080905	物联网工程	8	50.00%	50.00%	25.00%	15.38
080902	软件工程	23	56.52%	17.39%	26.09%	75.57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8	25.00%	62.50%	0.00%	15.75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3	100.00%	100.00%	33.33%	41.67
130202	音乐学	25	60.00%	24.00%	76.00%	9.56
130201	音乐表演	14	35.71%	21.43%	71.43%	12.71

2.教师队伍结构合理，能够满足应用型人才培养及特色发展需要

学校专任教师中，具有正高级职称的 221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16.69%；具有副高级职称的 47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5.95%。教授与副教授教师合计为

697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2.64%。

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580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 43.81%；具有硕士学位的 61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6.53%。具有博士学位与硕士学位教师合计为 119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90.34%。

专任教师中，35 周岁以下教师 26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20.02%；36-45 周岁教师 538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0.63%；46-55 周岁教师 40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0.89%；56 周岁以上教师 11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8.46%。45 周岁以下教师 803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60.65%。

专任教师中，有的来自国内“985”、“211”等重点大学，如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吉林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等，有的来自专业研究院、研究所，有的来自国外知名大学。从学缘结构上看，教师队伍建设趋于合理。最后学历毕业于渤海大学本校的专任教师所占比有 25.76%。

专任教师中，在海外攻读学位、访学、进修的共 236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17.82%；有行业经历、有行业证书的“双师双能型”教师 338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25.53%（见表 2-4）。

表 2-4：教师结构统计表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总计		1324	/	292	/
职称	正高级	221	16.69	44	15.07
	其中教授	214	16.16	13	4.45
	副高级	476	35.95	96	32.88
	其中副教授	458	34.59	14	4.79
	中级	526	39.73	130	44.52
	其中讲师	490	37.01	47	16.10
	初级	90	6.80	3	1.03
	其中助教	79	5.97	2	0.68
	未评级	11	0.83	19	6.51
最高学位	博士	580	43.81	14	4.79
	硕士	616	46.53	66	22.60
	学士	110	8.31	184	63.01
	无学位	18	1.36	28	9.59
年龄	35 岁及以下	265	20.02	58	19.86
	36-45 岁	538	40.63	104	35.62

项目		专任教师		外聘教师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46-55 岁	409	30.89	91	31.16
	56 岁及以上	112	8.46	39	13.36

表 2-5：专任教师背景结构表

项目		数量（人）	比例（%）
专任教师	总数	1324	100
	具有行业经历	338	25.53
	海外进修经历	236	17.82

可以看出，学校专任教师的学历、职称、年龄、学历等结构在总体上比较合理，且有一定数量和比例行业经历或行业背景的教师，也有一定数量和比例海外读书或进修经历的教师，为学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向应用型大学转型，为学校实现人才培养目标和特色发展奠定了基础。

3.教师队伍建设规划科学合理，有利于实现教师队伍科学发展

我校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与学校总体发展规划相适应，符合学校发展要求，能够保障满足学校发展的教师供给。

我校的教师队伍建设规划符合教师队伍建设的规律，形成了科学合理的梯队，保证了教师队伍的健康发展。既能够满足时下学校专业建设对教师的需求，也能够很好地满足学校专业发展对教师的需求。

教师队伍建设体现了层次性，既有常规化的教师队伍建设，实现教师队伍建设的常态化，也有高端人才引进计划，实现教师队伍的跨越式发展，保障学校向高层次跨越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

教师的引进与培养，注重了专业性，在实现教师队伍整体发展的同时，也注重了教师在各专业的分布，使每个专业都有自己的科研团队和教学团队，推动了专业的健康发展。

学校把人才引进与现有人才的培养有机地结合起来，既有人才引进政策，强调了人才引进的重要性，又有对现有人才的培养，强调了现有人才的不可或缺性。

4.教师队伍发展态势良好

经过多年的建设，学校的教师队伍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教师队伍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学缘结构合理，都呈现出正态分布，形成了良好的梯队，保证了教师队伍建设与发展的可持续性。

高端人才引进与一般性人才引进相结合，使专业建设既有高端领军人才，又有一般教师，既能发挥领军人才的引领作用，又保证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实现了教师队伍的良性发展。

大量技能型教师的引进和培养，提高了教师队伍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数量和比例，优化了教师队伍。随着技能型教师的引进，教师队伍的结构更加优化，为学校向应用型大学转型提供了有力保障。

随着大量教师走出国门，获得国外学习的经历，拓宽了教师的国际视野，使教师们领略了科技前沿，进一步实现教师队伍的国际化。

（二）教授、副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2176 门。其中，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459，占总课程门数的 67.05%；课程门次数为 3497，占开课总门次的 58.58%。

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568，占总课程门数的 26.10%；课程门次数为 951，占开课总门次的 16.34%。其中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540，占总课程门数的 24.82%；课程门次数为 904，占开课总门次的 15.53%。

副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105，占总课程门数的 50.78%；课程门次数为 2489，占开课总门次的 42.77%。其中副教授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061，占总课程门数的 48.76%；课程门次数为 2407，占开课总门次的 41.36%。

承担本科教学的具有教授职称的教师有 215 人，以我校具有教授职称教师 245 人计，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比例为 87.76%。

表 2-6：教授、副教授主讲本科生课程的人数及比例

职称	2022-2023 学年		
	总人数（人）	上课人数（人）	比例（%）
教授	245	241	98.37
副教授	476	476	100

注：含实践教学

表 2-7：教授、副教授主讲本科生课程门数及比例

职称	2022-2023 学年	
	课程门数（门）	比例（%）
教授	568	26.10
副教授	1105	50.78

注：含实践教学

我校有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10 人，本学年主讲本科课程的国家级、省级教学名师 10 人，占比为 100.00%。

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19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51.97%。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408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72.47%。

（三）教学经费投入

学校坚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十分重视本科教学，建立了完善的教学经费投入、增值机制和教学设备改善更新机制；加强了专业调整，根据社会需求修订培养方案，加强课程建设；加强与企事业单位的深入合作，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形成了多种类型合作办学模式。

1.教学经费投入及保障机制

满足教学对资金、设备、人才的需要是教学经费投入的基本原则，在每年做预算时优先安排教学经费，首先保障教学经费使用。2023 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6846.23 万元，本科实验经费支出为 876.88 万元，本科实习经费支出为 289.3 万元。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2367.53 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为 449.87 元，生均实习经费为 148.42 元。

表 2-9：各项教学经费投入情况汇总

项目	经费投入金额（万元）
教学经费投入总计	9330.56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6846.23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0.2367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484.33
本科实验费	876.88
生均本科实验费	0.0449
本科实习经费	289.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0.0148

为了使教学经费得到合理使用，不被其他项目侵占，而且保质保量地完全用于教学活动，采取了如下措施：

其一，将经费使用权划给主管领导，并以项目的形式划拨。

其二，制定各项资金使用办法，用制度管事管钱。

其三，采取预算资金使用监督考核机制，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2.教学经费分配方式、比例及使用效益

其一，教学经费分配采用分块划拨与专项划拨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分块划拨教学经费原则是根据上年度教学经费使用情况，结合学生数量变化、专业变化和发展的要求，增加经费预算；另一方面，根据项目要求，划拨专项教学经费，保证专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其二，教学经费的分配比例。根据教学经费划分为业务费、教学旅差费、体育维持费、教学仪器设备维修费“四项经费”的规定，以每项预算够用为基础，适当增加的方式分配经费，既保证经费够用，又保证临时出现情况有经费支撑。

其三，教学经费的使用效益。教学经费采用分块划拨与专项划拨相结合的分配方式，使教学经费得到了科学、合理的使用，把教学经费用到了最应该用的地方，保证了学校的正常教学，也保证了专项工作的优先投入。2023-2024 学年，学校投入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168.11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师范专业认证、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建设、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建设、国家级省级校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课程思政建设、教师教学竞赛、智慧教室建设、实验室建设等。现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11 个、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23 个、8 个专业通过教育部师范专业二级认证、获批国家级一流课程 1 门、省级一流课程 160 门、省级教学成果奖 180 项、省部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700 余项、校级教学改革立项 165 项，新建智慧教室 70 间、升级改造实验室 241 余间。

（四）教学设施应用情况

1.教学用房

根据 2024 年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 142.32 万平方米，产权占地面积为 142.32 万平方米，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61.83 万平方米。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共 304057.65 平方米，其中教室面积 69063.34 平方米（含智慧教室面积 21180.41 平方米），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89059.82 平方米。拥有体育馆面积 15132.42 平方米。拥有运动场面积 98081.0 平方米。

按全日制在校生 25021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56.88（平方米/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24.71（平方米/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2.15（平方米/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3.56（平方米/生），生均体育馆面积 0.60（平方米/生），生均运动场面积 3.92（平方米/生）。

教学经费投入、教学设备不断增加，教学条件逐步改善，各方面指标都达到和超过了国家规定的办学条件，完全满足教学需要。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

达 3.84 亿元，教学楼总建筑面积 11 万平方米，教室 507 个，其中多媒体教室 181 个，计算机机房 35 个，语音室 32 个，画室 45 个，琴房 143 个。学校有体育馆 1 个，乒乓球馆 2 个，射击馆 1 个，塑胶田径运动场 3 个，乒乓球台 95 个，各类运动场地 82 片（面积约 18 万平方米）。

表 2-10：生均教学设备情况

项目类别	2022-2023 学年
生均占地面积（平方米）	56.88
生均建筑面积（平方米）	24.71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平方米）	12.15
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平方米）	3.56
生均体育馆面积（平方米）	0.60
生均运动场面积（平方米）	3.92
生均图书（册）	104.95
生均年进书量（册）	1.18
电子图书数量（册）	721985
电子期刊数量（册）	229894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1.33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3468.61
生均宿舍面积（平方米）	9.16

2.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与教学实验室

学校现有教学基础设施能够满足本科生教学、训练和群众体育活动需要，并为学生的第二课堂活动提供优质服务。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3.84 亿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33 万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7807.59 万元，新增值达到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的 20.33%。

学校的实践教学条件逐步改善。学校有省部级实验教学中心 9 个，省部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6 个。一级实验室 8 个，二级实验室（实验教学中心）20 个，其中 7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3 个校级实验教学中心，三级实验室 209 个，总面积 20450 平方米。另外，有科研实验室（平台）20 个，其中 15 个为省级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5 个校级科研实验室，总面积为 11200 平方米。学校先后投入 900 万元建成的教师技能训练中心全面投入使用，有效提升了师范生职业技能的训练效果。目前，我校的师范专业，在经费保障、设施保障方面已完全达到认证标准要求。学校还积极建设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学校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778 个，其中有省级大学生实践教育基地 5 个。

3.图书馆及图书资源

截至 2024 年 9 月，学校拥有图书馆 2 个，图书馆总面积达到 43501.78m²，阅览室座位数 3847 个。图书馆拥有纸质图书 302.21 万册，当年新增 17523.0 册，生均纸质图书 104.51 册；拥有电子期刊 23.27 万册，学位论文 445.30 万册，音视频 40183.5 小时。2023 年图书流通量达到 8.77 万本册，电子资源访问量 4720.02 万次，当年电子资源下载量 185.86 万篇次。

图书馆遵循“博学笃行，智慧服务”的办馆理念，紧紧围绕教学和科研开展服务工作，实行科学化管理，人性化服务。建立藏、借、阅、管、检一体化文献服务体系，增加了超高频电子标签、门禁系统、自助借还机、自助文印系统、盘点机、自助选座机等新设备，极大地满足读者对文献的选择和利用；开放式服务体系，尽可能延长图书馆开放服务时间，周开放时间最长达 111 小时，最大限度地满足读者在时间上对图书馆和文献的利用；图书馆数字资源 24 小时开放；大力开展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服务，积极参与信息资源的共建、共知、共享，是国家图书馆、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CALIS）、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文献中心（CASHL）以及上海市图书馆的协议用户，为学校的教学和科研拓宽了文献保障空间；不断加大读者宣传和培训力度，保证图书馆的各种资源得到充分、有效地利用；开展深层次的信息咨询服务及阅读推广服务，建立与读者沟通和交流的机制。

学校十分重视图书馆的文献资源建设，逐年增加文献购置经费。近年来，印刷型图书采购量不断增大，加强了学生公共课文献、专业文献、素质教育文献、考研文献、外文原版文献的采购，以满足读者对印刷型文献的需求，大力引进电子文献资源。目前，我校图书馆已形成了印刷型文献和电子文献相互补充、实体馆藏与虚拟馆藏并重的文献保障体系，为教学和科研提供了强有力的信息保证，并成为本市科技文献信息中心之一。

渤海大学图书馆以其丰富的馆藏、良好的网络环境和优质的服务成为莘莘学子博览群书、获取信息和知识的重要场所。图书馆将不断努力，力争使图书馆在文献资源采购、读者服务质量和人员素质等方面得到进一步提高，对学校新一轮的学科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文献信息保障。同时，通过合理配置和协调资源，构建新型的服务环境，使图书馆成为学校的文献信息服务中心和知识交流中心。

4.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随着网络普及和大数据时代的到来，教学信息化成为必然趋势，智慧校园和数字校园建设为教学信息化提供了重要条件。

其一，数字校园基础好、水平较高。学校校园网采用先进的扁平化架构，实

现了实名认证和网络精细化管理。校园网主干带宽达到 10G，出口总带宽达到 10G，网络信息点 1.5 万个，无线接入 581 个，形成了全校各楼宇主干网 1000M、桌面 1000M 的稳定网络结构，无线部分覆盖，具有较高水平数字化校园硬件基础和稳定可靠、可控可管的网络运行服务环境。

其二，系统网络畅通，运维保障稳定。企业微信、办事大厅、OA 系统、研究生系统、学工系统等应用系统投入使用，两校区网络设备与无线设备持续稳定运行，为全校师生办公、科研、教学、学习做好网络保障。学校各部门通过企业微信扫码登录校园网，取代了原有通过账号密码形式登录的步骤，在一定程度上保障了用户的账号信息安全，减少账号异常登录、账号丢失等问题。

其三，网络教学资源丰富。学校在加快“数字化”校园建设的同时，积极推动教学资源信息化。除图书馆拥有大量的信息资源外，学校还建设了国家级、省级、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精品视频公开课、名牌大学一些名师主讲课程的视频、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等优质教学资源。学校还将校内教师所讲课程的视频等作为教学资源，全部上传到网络上，学生随时可以观看。

其四，深澜认证系统的升级改造已完成。该认证系统能够与企业微信对接，用户直接使用企业微信扫码就可以登录。增加了代拨设备，认证系统能够与运营商的账号对接，学生用户使用运营商账号拨号上网。增加了网络访问的区域控制的力度，对用户在不同的区域的访问权限进行更细致化的控制，防止校园网用户与宿舍用户相互借用账号，导致管理混乱。

其五，数字校园监控已完工并投入使用，监控节点数量可达到三千余个，可提供全方位、科学的综合安防监控系统解决方案，并实现各种报警联动。同时，滨海校区监控数量持续增加，校园治安能力大幅度提升，用户行为轨迹溯源基本实现。身份认证门禁系统逐步完善，主要包括门禁系统的升级、人脸识别设备施工部署与人脸信息库维护等，通过对在校全体师生进行信息维护，帮助在校师生核验身份信息，验证用户信息的真实性与有效性。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2023-2024 学年，渤海大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为基本遵循，把握教育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主线，以全面推动教学工作综合改革为重点，以教学方法改革工作为抓手，采取特色战略、精品战略和品牌战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积极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一）专业建设

1.以“四新建设”为导向，持续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2023-2024 学年，学校继续瞄准国家战略和重大社会需求，研制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的指导意见，依据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向应用型大学转型的要求，以服务定向为依据，强化与辽宁省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产业链对接，结合学校实际，调整专业结构，优化专业布局。

截止目前，学校有 53 个本科招生专业分布在经、法、教、文、史、理、工、管、艺 9 个学科门类，形成了食品类、自动化类、现代服务类、人文类和师范类等专业群。2023 年，学校新增工商管理（国际本科学术互认课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国际本科学术互认课程）两个专业方向招生。

在一流专业建设方面，近年来学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以新发展理念、“四个着力”和“三个推进”为基本遵循，以服务辽宁省产业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发展为出发点，特色专业群建设成效显著，专业建设水平稳步提升。截至目前，渤海大学已有 11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3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一流专业数占现有专业数的比例近 43.40%。

表 3-1：渤海大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入选专业

序号	专业名称	建设点类别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2	汉语言文学（师范）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3	小学教育（师范）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4	历史学（师范）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5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6	化学（师范）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7	食品科学与工程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8	新闻学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9	自动化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0	食品质量与安全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11	市场营销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表 3-2：渤海大学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入选专业

序号	专业名称	建设点类别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	汉语言文学（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3	小学教育（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4	历史学（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5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6	化学（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7	食品科学与工程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8	新闻学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9	自动化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0	食品质量与安全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1	市场营销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2	旅游管理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3	物理学（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4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5	金融学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6	法学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7	学前教育（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8	英语（师范）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19	信息与计算科学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0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2	电子信息工程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3	软件工程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24	广播电视编导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下一步，学校将继续按照升级改造“老字号”、深度开发“原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专业建设思路，进一步深化本科专业内涵建设，凝练专业特色，推动学校专业建设整体水平持续提升，为推动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2.以师范专业认证为抓手，擦亮学校传统专业“底色”

2023-2024 学年，学校根据“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的师范类专

业认证基本原则，依据“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大国良师，深化新时代教师教育改革、全面保障和提高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师范类专业内涵式发展。学前教育专业通过了教育部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现场考查工作。同时，启动了音乐学（师范）和美术学（师范）三个专业的师范专业认证准备工作，计划于 2025 年迎接专业进校考察。

表 3-3：渤海大学通过教育部师范专业二级认证专业

序号	专业名称	通过认证时间
1	汉语言文学（师范）	2021 年
2	历史学（师范）	2021 年
3	小学教育（师范）	2022 年
4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2022 年
5	化学（师范）	2022 年
6	物理学（师范）	2022 年
7	英语（师范）	2022 年
8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2022 年

3.启动新工科专业认证建设工作

2023-2024 学年，学校以工程认证为抓手，继续加大了对食品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自动化等专业作为新工科专业的投入建设力度。一方面加大了实验室、实训室建设力度，改善了工科专业办学条件；另一方面，在教改立项、金课建设、在线课程建设、教材建设、教学成果奖等方面加强了对新工科专业建设的引导和支持力度。目前，学校已经启动新工科专业工程认证的准备与自评工作，我校食品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自动化专业已经提交了工程认证自评报告。

4.进一步完善国内校际学分互认制度

2023-2024 学年，学校加强了辽宁省跨校课程修读工作，先后有 93 门课程上线辽宁省大学生在线学习跨校修读学分平台，累计引用外校课程 454 门次。同时，学校进一步鼓励本科生、研究生开展国内游学，感受不同的校园文化。加大国际交流力度，进一步推进国际学分互认、海外实习、海外就业和海外游学工作，组织开展海外夏令营、冬令营活动，传播中华文化，提升文化自信。

5.强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工作

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是当前教育发展最有意义的现实路径。学校按照发展战略指引，推进在校内搭建企业仿真环境、按企业标准设置课程体系等校企合作，深化人才培养工作改革，做实做细校企合作订单式培养、定制式培养工作；搭建校企、校政合作平台，深入开展辽西三市协同创新攻关联盟建设工作，充分发挥学科优势和学科带头人作用，对接服务辽宁县域经济、辽西北地区经济主导产业和社会事业，加快科研和人才培养成果有效转化为现实生产力，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本学年，物理学科学与技术院、新闻与传播学院申报的“渤大龙芯微电子信息产业学院”、“辽宁省现代融媒产业学院”成功获批辽宁省现代产业学院。

6.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我校专业带头人总人数为 60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52 人，所占比例为 86.67%，获得博士学位的 35 人，所占比例为 58.33%。

（二）课程建设

本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2176 门、5801 门次。其中有 3 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87 门省部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省级一流课程 160 门。

表 3-4：近两学年班额统计情况

班额	学年	公共必修课（%）	公共选修课（%）	专业课（%）
30 人及以下	本学年	6.86	0.00	30.05
	上学年	12.16	0.00	41.35
31-60 人	本学年	36.26	10.81	35.16
	上学年	28.94	0.00	28.04
61-90 人	本学年	19.18	37.84	24.63
	上学年	19.57	7.02	21.45
90 人以上	本学年	37.70	51.35	10.16
	上学年	39.33	92.98	9.16

（三）教材建设

2023-2024 学年，学校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完成了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的审核工作。经审核，我校开设的所有相关课程均已按照规定使用了马工程教材。

在校本教材建设方面，学校启动了校级规划教材的预建工作，建设校级规划教材 45 部。

（四）实践教学

1. 实验教学

本学年本科生开设实验的专业课程共计 640 门，其中独立设置的专业实验课程 103 门。

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72 人，具有高级职称 18 人，所占比例为 25.00%，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 41 人，所占比例为 56.94%。。

表 3-5：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统计）

学科类别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经济学	35.91
法学	30.25
教育学	42.38
文学	34.91
历史学	25.87
理学	26.99
工学	32.15
管理学	36.41
艺术学	37.67

表 3-6：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专业统计）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集中性 实践环节	实验 教学	课外科技 活动	实践环节 占比
020101	经济学	15.0	39.5	0.0	33.64
020301K	金融学	15.67	46.0	2.0	36.63
030101K	法学	15.0	37.0	0.0	32.1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6.0	30.0	0.0	28.4
040104	教育技术学	16.0	36.0	0.0	33.33
040106	学前教育	16.0	55.0	0.0	45.22
040107	小学教育	16.0	41.0	0.0	36.54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集中性 实践环节	实验 教学	课外科技 活动	实践环节 占比
040201	体育教育	16.0	65.0	0.0	47.93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5.0	64.28	0.0	48.05
050101	汉语言文学	16.0	24.0	0.0	23.81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16.0	17.0	0.0	20.0
050201	英语	16.0	46.0	0.0	36.47
050204	法语	15.0	66.5	0.0	47.66
050207	日语	15.0	62.72	0.0	44.93
050301	新闻学	15.0	43.0	0.0	35.8
060101	历史学	16.0	25.0	0.0	25.62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16.0	25.0	0.0	26.11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16.0	23.0	0.0	22.94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14.0	27.0	0.0	24.26
070201	物理学	16.0	28.0	0.0	25.73
070301	化学	16.0	33.0	0.0	30.63
070302	应用化学	15.0	36.0	0.0	31.87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15.0	30.0	0.0	26.95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5.5	33.0	0.0	33.82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17.0	28.0	0.0	26.01
080703	通信工程	17.0	32.0	0.0	28.65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5.5	33.5	0.0	28.49
080801	自动化	34.0	24.0	0.0	34.12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34.0	24.0	0.0	34.12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7.5	41.5	3.0	35.76
080902	软件工程	15.33	33.33	2.0	37.92
080905	物联网工程	15.0	39.0	0.0	33.33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15.0	35.0	0.0	33.33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5.0	35.0	0.0	33.33
081803K	航海技术	16.0	32.0	0.0	27.91
081804K	轮机工程	17.0	30.0	0.0	28.31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21.0	31.0	0.0	29.71
082502	环境工程	15.0	31.0	0.0	27.22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21.67	31.67	2.0	31.13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30.0	31.0	0.0	36.31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29.0	29.0	0.0	34.52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技活动	实践环节占比
120201K	工商管理	15.5	46.0	0.0	36.72
120202	市场营销	16.0	41.0	0.0	35.19
120203K	会计学	15.67	50.33	2.0	38.98
120601	物流管理	16.0	37.0	0.0	32.72
120901K	旅游管理	13.67	32.0	0.0	34.86
130201	音乐表演	15.0	34.0	0.0	31.82
130202	音乐学	16.0	27.0	0.0	27.74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5.0	44.0	0.0	36.42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5.0	44.0	0.0	36.42
130401	美术学	16.0	54.0	0.0	43.21
130402	绘画	15.0	56.94	0.0	44.41
130503	环境设计	15.0	54.56	0.0	42.94
全校校均	/	17.19	37.91	0.45	33.96

2.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本学年共提供了 5454 个选题供学生选做毕业设计（论文）。我校共有 838 名教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比例约占 58.95%。平均每位教师指导学生人数为 6.49 人。

3.实习与教学实践基地

学校现有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 834 个，本学年共接纳学生 8049 人次。

表 3-7：实践教学基地数量（按专业统计）

序号	专业名称	实践教学基地数量
1	汉语言文学（师范）	14
2	汉语国际教育（师范）	14
3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4
4	信息与计算科学	39
5	英语（师范）	14
6	法语	3
7	日语	2
8	物理学（师范）	14

9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21
10	电子信息工程	19
11	通信工程	8
12	化学（师范）	14
13	应用化学	5
14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9
15	环境工程	10
16	教育技术学（师范）	14
17	学前教育（师范）	21
18	小学教育（师范）	86
19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14
20	历史学（师范）	14
21	文物与博物馆学	11
22	音乐学（师范）	17
23	音乐表演	24
24	体育教育（师范）	14
25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
26	美术学（师范）	3
27	绘画	6
28	环境设计	5
29	食品科学与工程	11
30	食品质量与安全	7
31	食品营养与健康	7
32	食品科学与工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6
3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
34	自动化	2
35	智能装备与系统	3
3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
37	物联网工程	3
38	软件工程	12
39	智能科学与技术	2
40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3

41	新闻学	6
42	广播电视编导	6
43	播音与主持艺术	5
44	会计学	24
45	经济学	4
46	金融学	15
47	工商管理	4
48	市场营销	10
49	物流管理	6
50	法学	4
51	旅游管理	54
52	航海技术	1
53	轮机工程	1
54	船舶与海洋工程	1
55	不限定专业	204
合计		834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有开设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牵头单位为：创新创业学院。拥有创新创业教育专职教师 4 人，就业指导专职教师 46 人，创新创业教育兼职导师 330 人。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29 个，其中创业示范基地 3 个，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 19 个，众创空间 1 个，科技园等 1 个，其他 2 个。

1.健全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提升我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

进一步修订完善我校二级学院创新创业教育质量绩效考核实施办法。开展渤海大学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专项工作，并批准立项 83 项，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建设，促进“专创融合”“思创融合”，推动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提供研究平台。2024 年 9 月获批省级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平台。2024 年获批省级产业学院“现代航运学院”、“辽宁省现代融媒产业学院”和“渤大龙芯微电子信息产业学院”。

进一步推进高校科教融合育人促进体系。持续深化“创新创业知识产权支持中心、创新创业法律实务支持中心、创新创业项目支持中心、创新创业宣传支持

中心”等四个支持中心建设工作。启动学业导师、创业导师、服务导师三位一体的制度建设，为学校师生提供精准的创新创业服务。以专创融合基地为主线，与教务处联合启动第二期高校跨学科课程联盟下的《大学生跨学生社会创新项目》建设工作，并批准立项 20 项。《大学生跨学生社会创新项目》为教师将科研反哺教学搭建平台，保障教师把最新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融入教育教学，为开发建设“专创融合”课程资源，培养大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提供了新的路径。

深化渤海大学创新创业大数据平台建设，上线了渤海大学创新创业脉络图，实现了我校创新创业教育基于数据的分析、专创融合基地 VR 场景、众创空间等运行情况实时数据展示，将 2021 年发起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学成单落到实处，为保障大学生就业提供材料支持。

截至目前，经统计渤海大学 2024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生免试攻读研究生 139 人，其中 985、211 院校人数为 112 人；渤海大学 2024 年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87.54%。

2. 进一步优化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体系及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平台

自主研发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转化平台，实现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创意展示、以及成果转化后的项目跟踪与服务。1 个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在新一轮天使轮融资中获估值 2 个亿 1000 万经费支持。

成功承办了《辽宁省高校本科师范生“同课异构”教学大赛》、《辽宁省“中软国际—卓越杯”大学生 AI 挑战赛》、《“i Teach”辽宁省大学生数字化教育应用创新大赛》，《辽宁省大学生数字营销创新大赛》，《辽宁省大学生学宪法、讲宪法大赛》等省级创新创业竞赛，以及《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会展、国贸竞赛东北赛区区域赛》为推进全省的双创教育交流提供了积极的平台。海纳众创空间 2023 绩效考核获评 A 级。

3. 依托创新创业系列竞赛、大创项目，促进新形态专创教育模式的多样性

按照教育部、教育厅有关要求，搭建国家、省、校、院四级创新创业训练体系，努力提高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质量，利用好学生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按照辽宁省教育厅的文件要求，确定评选项目数量和资助经费额度。

2024 年共收到全校学生申请大创项目数量 1697 项，其中 300 项通过教育厅审核获批省创、国创。开展渤海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成果展、大学生科技成果展等系列活动，相关成果在第十届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中，获得省级二等奖 8 项。2024 年度基于“国创计划”项目成果为主体，组织我校学生参赛 217 项，获得国家级奖项 165 项，省级奖项 1708 项，其中，省级特等奖 13 项、一等

奖 318 项、二等奖 509 项、三等奖 683 项、优秀奖 185 项。获批各类专利 20 项，发表学术论文 78 篇。

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我校近年在培育和引导大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红色筑梦之旅等系列活动中，涌出了一大批乡村振兴、助农项目。在“建行杯”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大赛（2024）中，我校获得 7 项金奖，8 项银奖，14 项铜奖和 5 项优秀奖，其中 3 项推荐到国赛的争霸赛中。2024 年“挑战杯”辽宁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我校获得省级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9 项。揭榜挂帅赛项中，国家级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

本年度我校学生参与各类创新创业或学科竞赛获国家级一等奖 21 项、二等奖 52 项、三等奖 87 项、优秀奖 5 项；省级特等奖 13 项、一等奖 318 项、二等奖 509 项、三等奖 683 项、优秀奖 185 项。学生参与各类双创活动的人次数达 60000 余人次，实现了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 1 项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或大赛。

4.春华秋实，“三全育人、五育并举”优秀成果获多方好评

学校推动“跨校、跨学科、跨专业、跨年级、跨层次”的专创融合教育体系实施方案，追求“思创融合、专创融合、产教融合、产学研用协同育人”实绩，经过 10 年探索与实践，构建了“深化内涵发展下的高效双创育人体系”，形成了从课堂教学到双创育人的四年一贯制“三融合一协同五跨式”专创融合教育模式，打造了“4631 共生型创新创业教育生态系统”、建设了“1+1+19+X 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形成了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系列成果，提升了校校、校企、校地、校所协同的创新创业人才培养质量，获得了省内外高校同行及社会的持续关注与高度评价。2024 年 10 月，渤海大学以四年一贯制“三融合一协同五跨式”专创融合教育模式作为示范案例参加 2024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获得了教育部评估专家组及辽宁省教育厅主要领导的一致好评。

（六）教学改革

1.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教学效果进一步提升

为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学校深入研究和把握国内外教育教学现状和发展趋势，在 2023-2024 学年实施了若干课堂教学改革举措，包括：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了示范课观摩活动并从中遴选出优质课程作为金课建设的重点对象；出台了《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标准》，进一步明确了课堂教学标准，落实同行评教制度，有效地提升了我校课堂教学效果。

2.强化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教学

2023-2024 学年，学校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开全思政课已经将研究生、本科生培养方案中置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四史》、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内容植入教学内容并开始实施教学。

表 3-8：思政课开课情况统计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属性	学分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开课学期
G502001	思想道德与法治	必修	3	54	45	9	2
G502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必修	3	54	45	9	3
G50200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学位	3	54	45	9	4
G50200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必修	3	54	45	9	6
G502005	形势与政策	必修	2	64	64	0	1-8
G50200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必修	3	54	45	9	5
G502007	“四史”专题	必修	1	18	16	2	3

2023-2024 学年，学校按照《渤海大学课程思政专业建设标准（试行）》和《渤海大学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指南（试行）》，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专业课程融合，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深入融入专业课程来实现等教学要求进一步规范化和制度化，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3.在质量工程中取得的成绩

2023-2024 学年，学校的专业建设方面取得了较大成绩，共获获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两个；获省级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 3 人，二等奖 2 人，三等奖 8 人。获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113 项。

四、专业培养

2023-2024 学年，学校坚持深入贯彻教育部“以本为本，四个回归”重要精神，按照 OBE 模式要求先后开展了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大纲修订、课堂教学模式改革、学生实践条件改善等工作；同时，围绕着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跟踪调查，不断调整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体系；以专业评估和专业建设为抓手，不断提升本科教学质量。从持续提升的毕业生就业率、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满意率调查结果上看，我校的人才培养质量得到了社会的高度评价。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特色

学校发展目标定位：“十四五”期间，学校要在第三次党代会确定的任务目标指引下，坚持走内涵发展之路，在继续挖掘、巩固和发挥现有特色和优势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工科和新文科，稳步拓展新空间、新领域并形成新的特色与优势，不断丰富和深化学校办学渠道和办学模式，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学科发展能力、服务社会能力和文化建设能力，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的幸福感、尊严感，把渤海大学建成拥有一流学科专业、多学科专业协调发展、特色鲜明、国内有知名度的高水平应用型综合性大学。

学科定位：重点建设与辽宁省区域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密切相关的学科，大力发展应用性、交叉性学科，努力形成以文理科为基础，工科为重要增长点，理工结合，文理工渗透，工管文理经法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学科布局。

专业定位：到“十四五”末，学校专业数量控制在 50 个左右，在确保基础专业和新文科、新工科适度发展的基础上，将文、理、工专业比例调整为 5：3：2。以经管专业为核心，升级改造“老字号”，推动数字化和信息技术与专业对接，做强做大该类专业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以师范类专业为核心，深度开发“原字号”，非师范类专业积极嫁接教师教育模块，逐步形成学前、小教、中教、职教、高教等师资培养链条，全方位服务辽宁乃至全国教育需求；以传媒类等后建、新建专业为核心，加强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培育壮大“新字号”，推动该类专业与战略新兴产业相互融合，不断催生新的专业增长点。

人才培养总目标：培养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思想品德，视野开阔、基础扎实、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具有创新创业素养和实践操作技能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服务面向：

立足辽西，服务辽宁，辐射环渤海经济区，面向全国，在师范教育领域、食品加工与安全、化学化工、新能源材料等新工科领域、社会事业及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对地方经济发展作出贡献，助力东北经济振兴发展。

（二）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023-2024 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2176 门、58011 门次。学校各专业平均开设课程 32.01 门，其中公共课 1.73 门，专业课 30.28 门；各专业平均总学时 3757.99，其中理论教学与实验教学学时分别为 1898.66、1800.16。各专业学时、学分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表 4-1：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时、学分情况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理论教学占比 (%)	实验教学占比 (%)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020101	经济学	3939	87.20	12.80	49.12	50.88	162.00	82.10	17.90
020301K	金融学	3544	85.29	14.71	52.26	47.74	168.33	76.83	17.03
030101K	法学	3687	81.45	18.55	53.81	46.19	162.00	75.93	24.07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3890	85.66	14.34	53.73	46.27	162.00	80.86	19.14
040104	教育技术学	3806	83.45	16.55	49.00	51.00	156.00	76.92	23.08
040106	学前教育	3791	87.31	12.69	40.83	59.17	157.00	80.89	19.11
040107	小学教育	3776	85.70	14.30	47.33	52.67	156.00	80.13	19.87
040201	体育教育	4118	72.46	27.54	27.54	38.66	169.00	69.23	30.77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829	79.32	20.68	40.30	59.70	165.00	72.73	27.27
050101	汉语言文学	4010	86.98	13.02	57.61	42.39	168.00	82.14	17.86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3962	85.92	14.08	60.17	39.83	165.00	80.61	19.39
050201	英语	4226	84.31	15.69	46.17	32.21	170.00	86.47	13.53
050204	法语	4080	89.41	10.59	39.49	60.51	171.00	85.38	14.62
050207	日语	4047	90.21	9.79	42.38	57.62	173.00	86.71	13.29
050301	新闻学	3942	87.21	12.79	47.31	52.69	162.00	82.10	17.90
060101	历史学	4598	71.10	28.90	46.43	37.58	160.00	79.38	20.63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3554	79.74	20.26	58.72	41.28	157.00	73.89	26.11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4046	90.21	9.79	58.18	41.82	170.00	86.47	13.53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4036	92.20	7.80	56.91	43.09	169.00	89.05	10.95
070201	物理学	4163	87.46	12.54	54.94	45.06	171.00	82.46	17.54
070301	化学	4065	86.72	13.28	49.30	50.70	160.00	80.63	19.38
070302	应用化学	3807	83.92	16.08	51.75	48.25	160.00	78.13	21.88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3907	81.98	18.02	56.26	43.74	167.00	79.04	20.96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838.5	93.90	6.10	53.77	46.23	173.00	91.91	8.09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课占 比 (%)	选修课占 比 (%)	理论 教学 占比 (%)	实验教 学占比 (%)		必修课占 比 (%)	选修课占 比 (%)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4107	89.70	10.30	56.07	43.93	173.00	85.84	14.16
080703	通信工程	4277	90.11	9.89	51.53	48.47	171.00	85.67	14.33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4024	92.40	7.60	54.95	45.05	172.00	89.53	10.47
080801	自动化	3774	93.32	6.68	53.50	46.50	170.00	91.18	8.82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3768	94.27	5.73	53.64	46.36	170.00	92.35	7.65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427	83.16	16.84	56.24	43.76	165.00	76.67	19.09
080902	软件工程	2835	82.20	17.80	50.56	49.44	128.33	73.77	26.23
080905	物联网工程	4136	80.85	19.15	47.00	53.00	162.00	72.22	27.78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3968	86.39	13.61	45.19	54.81	150.00	79.33	20.67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3968	86.39	13.61	45.46	54.54	150.00	79.33	20.67
081803K	航海技术	4115	83.82	16.18	54.43	45.57	172.00	77.91	22.09
081804K	轮机工程	4017	83.87	16.13	53.30	46.70	166.00	77.71	22.29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4257	86.05	13.95	52.20	47.80	175.00	80.57	19.43
082502	环境工程	3866	84.64	15.36	57.27	42.73	169.00	79.88	20.12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3338	89.87	10.13	61.47	38.53	171.00	88.45	11.55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3951	94.53	5.47	48.77	51.23	168.00	92.26	7.74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3934	94.51	5.49	50.43	49.57	168.00	92.26	7.74
082701H	食品科学与工程（合作办学）	3808	85.58	14.42	55.72	44.28	172.00	81.69	18.31
120201K	工商管理	4035	86.62	13.38	47.33	52.67	167.50	81.49	18.51
120202	市场营销	3224	79.86	20.14	52.16	47.84	164.00	70.12	24.39
120203K	会计学	3555	86.11	13.89	50.47	49.53	169.33	77.76	17.72
120601	物流管理	3955	82.25	17.75	49.68	50.32	162.00	75.31	24.69
120901K	旅游管理	2801	80.50	19.50	47.29	52.71	131.00	72.01	23.41
130201	音乐表演	3539	84.23	15.77	53.43	46.57	154.00	79.22	20.78
130202	音乐学	3737	86.99	13.01	54.03	45.97	155.00	81.94	18.06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3930	87.18	12.82	47.20	52.80	162.00	82.10	17.9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时数					学分数		
		总数	其中		其中		总数	其中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理论教学占比 (%)	实验教学占比 (%)		必修课占比 (%)	选修课占比 (%)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3936	87.20	12.80	47.18	52.82	162.00	82.10	17.90
130401	美术学	3935	83.53	16.47	41.93	34.61	162.00	79.01	20.99
130402	绘画	3763	85.17	14.83	43.08	56.92	162.00	80.25	19.75
130503	环境设计	3805	82.97	17.03	43.73	56.27	162.00	77.16	22.84
全校校均	/	3758	85.70	14.30	50.52	47.90	162.28	80.59	18.45

（三）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现代教育教学理念，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制定方案。各专业培养方案制定符合教育部本科专业目录及教育部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对相关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基本要求和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要求。同时吸收和借鉴了工程认证和师范认证的相关要求和理念，以产出导向（OBE）模式进行培养方案设计，根据学校总的人才培养定位确定专业培养目标，按培养目标制定毕业要求，按毕业要求设置课程模块、必修环节、学分及学时。

学校坚持两个融合原则。一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专业课程融合。对原培养方案做出修改，强调对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塑造不仅通过思政类课程实现，还要通过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专业课教学来实现。更好地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二是创新创业训练与专业课程融合。在经管类、工科类及其他适用专业中将创新创业训练融入到专业课程中，培养学生在专业领域中的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目前，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1241 人，外聘专任教师为 240 人，在校生折合标准生 28681.5 人，生师比为 21.07:1。可以看出，学校专任教师的学历、职称、年龄、学历等结构在总体上比较合理，且有一定数量和比例行业经历或行业背景的教师，也有一定数量和比例海外读书或进修经历的教师，为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和

特色发展奠定了基础。

表 4-2：分专业专任教师职称、学历结构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 师总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 教授	中 级 及 以 下	博 士	硕 士	学 士 及 以 下
			数 量	授 课 教 授 比 例（%）					
020101	经济学	15	3	100.00	5	7	13	2	0
020301K	金融学	28	3	100.00	10	15	14	10	4
030101K	法学	19	3	100.00	7	9	6	13	0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24	8	100.00	8	8	12	11	1
040104	教育技术学	15	5	100.00	5	4	6	8	1
040106	学前教育	22	3	100.00	8	11	9	11	2
040107	小学教育	45	8	100.00	14	21	14	27	4
040201	体育教育	18	4	100.00	4	10	1	11	6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 与管理	13	3	100.00	6	4	1	9	3
050101	汉语言文学	58	9	100.00	27	22	37	20	1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17	0	--	10	7	10	7	0
050201	英语	69	8	100.00	40	21	8	52	9
050204	法语	11	0	--	3	8	0	10	1
050207	日语	15	0	--	6	9	3	10	2
050301	新闻学	14	1	100.00	8	5	6	7	1
060101	历史学	45	10	100.00	11	13	25	14	6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10	1	100.00	2	6	3	7	0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7	8	100.00	8	11	15	9	3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12	4	100.00	3	5	7	5	0
070201	物理学	35	9	100.00	12	14	27	7	1
070301	化学	45	17	100.00	9	19	41	4	0
070302	应用化学	10	2	100.00	3	5	10	0	0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15	1	100.00	7	7	14	1	0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3	0	--	7	14	7	11	5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9	2	100.00	2	5	4	4	1
080703	通信工程	5	0	--	2	3	3	2	0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 师人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 教	中级 职称	博 士	硕 士	学士 学位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2	1	100.00	6	5	10	2	0
080801	自动化	31	8	100.00	6	15	19	9	3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10	0	--	2	8	2	7	1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5	5	100.00	18	12	6	20	9
080902	软件工程	24	3	100.00	10	11	4	17	3
080905	物联网工程	9	2	100.00	2	4	5	4	0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7	1	100.00	1	5	5	2	0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 数据技术	3	0	--	2	1	2	1	0
081803K	航海技术	17	0	--	3	14	0	8	9
081804K	轮机工程	15	0	--	1	14	1	4	10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6	0	--	0	2	0	6	0
082502	环境工程	6	2	100.00	1	3	6	0	0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 程	31	11	100.00	10	9	26	3	2
082701H	食品科学与工 程（合作办学）	0	0	--	0	0	0	0	0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23	2	100.00	8	13	21	2	0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21	1	100.00	6	9	13	4	4
120201K	工商管理	12	4	100.00	4	4	4	6	2
120202	市场营销	19	5	100.00	10	4	8	10	1
120203K	会计学	27	2	100.00	11	14	5	18	4
120601	物流管理	8	0	--	6	2	6	1	1
120901K	旅游管理	18	6	100.00	6	6	4	12	2
130201	音乐表演	19	4	100.00	4	11	2	6	11
130202	音乐学	21	4	100.00	8	9	5	9	7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1	1	100.00	6	4	2	5	4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0	2	100.00	2	6	2	8	0
130401	美术学	26	5	100.00	10	11	8	16	2
130402	绘画	10	1	100.00	6	3	1	7	2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 人数	职称结构				学历结构		
			教授	副教授	中级	初级	博士	硕士	学士
130503	环境设计	7	0	--	2	4	1	5	1

（五）实践教学

学校专业平均总学分 162.23，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55.10，占比 33.96%，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最高的是法语专业 81.5，最低的是汉语国际教育专业 33.0。

表 4-3：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及实践场地情况

专业 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 实践环 节	实验 教学	课外科 技活动	实践环 节占比	专业实 验室数 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 收学生 数
020101	经济学	15.0	39.5	0.0	33.64	0	11	42
020301K	金融学	15.67	46.0	2.0	36.63	1	15	64
030101K	法学	15.0	37.0	0.0	32.1	0	14	65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6.0	30.0	0.0	28.4	0	32	141
040104	教育技术学	16.0	36.0	0.0	33.33	0	23	53
040106	学前教育	16.0	55.0	0.0	45.22	0	30	80
040107	小学教育	16.0	41.0	0.0	36.54	0	100	403
040201	体育教育	16.0	65.0	0.0	47.93	0	28	1355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15.0	64.28	0.0	48.05	0	15	101
050101	汉语言文学	16.0	24.0	0.0	23.81	0	20	309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16.0	17.0	0.0	20.0	0	20	113
050201	英语	16.0	46.0	0.0	36.47	6	10	39
050204	法语	15.0	66.5	0.0	47.66	7	8	35
050207	日语	15.0	62.72	0.0	44.93	8	9	35
050301	新闻学	15.0	43.0	0.0	35.8	1	16	79
060101	历史学	16.0	25.0	0.0	25.62	0	26	208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16.0	25.0	0.0	26.11	0	21	188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16.0	23.0	0.0	22.94	0	54	133
070102	信息与计算	14.0	27.0	0.0	24.26	1	27	63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技活动	实践环节占比	专业实验室数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收学生数
	科学							
070201	物理学	16.0	28.0	0.0	25.73	14	37	401
070301	化学	16.0	33.0	0.0	30.63	1	24	137
070302	应用化学	15.0	36.0	0.0	31.87	3	11	54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15.0	30.0	0.0	26.95	3	10	45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25.5	33.0	0.0	33.82	16	8	44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17.0	28.0	0.0	26.01	7	13	409
080703	通信工程	17.0	32.0	0.0	28.65	2	7	64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15.5	33.5	0.0	28.49	4	28	260
080801	自动化	34.0	24.0	0.0	34.12	13	9	56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34.0	24.0	0.0	34.12	17	8	29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7.5	41.5	3.0	35.76	5	9	104
080902	软件工程	15.33	33.33	2.0	37.92	5	15	567
080905	物联网工程	15.0	39.0	0.0	33.33	5	8	79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15.0	35.0	0.0	33.33	3	7	59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5.0	35.0	0.0	33.33	6	7	49
081803K	航海技术	16.0	32.0	0.0	27.91	10	24	227
081804K	轮机工程	17.0	30.0	0.0	28.31	9	24	227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21.0	31.0	0.0	29.71	0	8	29
082502	环境工程	15.0	31.0	0.0	27.22	2	10	29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21.67	31.67	2.0	31.13	23	17	439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30.0	31.0	0.0	36.31	22	15	193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29.0	29.0	0.0	34.52	6	10	99
120201K	工商管理	15.5	46.0	0.0	36.72	3	10	42
120202	市场营销	16.0	41.0	0.0	35.19	3	10	43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实践学分				实践场地		
		集中性实践环节	实验教学	课外科技活动	实践环节占比	专业实验室数量	实习实训基地	
							数量	当年接收学生数
120203K	会计学	15.67	50.33	2.0	38.98	3	20	129
120601	物流管理	16.0	37.0	0.0	32.72	3	8	31
120901K	旅游管理	13.67	32.0	0.0	34.86	1	40	194
130201	音乐表演	15.0	34.0	0.0	31.82	0	14	59
130202	音乐学	16.0	27.0	0.0	27.74	0	30	149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5.0	44.0	0.0	36.42	1	16	40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5.0	44.0	0.0	36.42	1	15	42
130401	美术学	16.0	54.0	0.0	43.21	0	65	66
130402	绘画	15.0	56.94	0.0	44.41	0	12	83
130503	环境设计	15.0	54.56	0.0	42.94	0	11	79
全校校均	/	17.19	37.91	0.45	33.96	1.91	8	99

（六）体质测试达标率

2023-2024 学年，学校、全校学生体质达标测试合格率为 89.42%，不及格率为 10.58%。

表 4-5：体质测试达标率（按专业统计）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参与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020101	经济学	131	124	94.66
020301K	金融学	799	727	90.99
030101K	法学	476	410	86.13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537	506	94.23
040104	教育技术学	219	204	93.15
040106	学前教育	218	151	69.27
040107	小学教育	560	542	96.79
050101	汉语言文学	859	753	87.66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181	169	93.37
050201	英语	824	760	92.23
050204	法语	214	187	87.38
050207	日语	205	166	80.98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参与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050301	新闻学	468	420	89.74
060101	历史学	589	508	86.25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117	106	90.60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863	831	96.29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227	207	91.19
070201	物理学	544	500	91.91
070301	化学	572	537	93.88
070302	应用化学	259	244	94.21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213	191	89.67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386	346	89.64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255	211	82.75
080703	通信工程	67	61	91.04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204	167	81.86
080801	自动化	383	330	86.16
080806T	智能装备与系统	100	84	84.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04	264	86.84
080902	软件工程	1071	930	86.83
080905	物联网工程	120	103	85.83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121	100	82.64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92	87	94.57
081803K	航海技术	450	429	95.33
081804K	轮机工程	370	345	93.24
081901	船舶与海洋工程	97	90	92.78
082502	环境工程	71	65	91.55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569	496	87.17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275	247	89.82
082710T	食品营养与健康	69	62	89.86
120201K	工商管理	199	176	88.44
120202	市场营销	294	263	89.46
120203K	会计学	904	819	90.60
120601	物流管理	205	180	87.80
120901K	旅游管理	290	264	91.03
130201	音乐表演	139	111	79.86
130202	音乐学	209	169	80.86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74	151	86.78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51	138	91.39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参与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130401	美术学	223	167	74.89
130402	绘画	114	95	83.33
130503	环境设计	94	75	79.79
全校整体	/	17075	15268	89.42

五、质量保障体系

教学质量是学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教学质量关系到培养学生的质量，只有拥有优质完备的教学质量保障，才能培养出高质量的优秀学生。

（一）校领导情况

我校现有校领导 7 名。其中具有正高级职称 7 名，所占比例为 100.00%，具有博士学位 5 名，所占比例为 71.43%。

学校长期以来严格落实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在学校的“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提出了坚持“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办学指导思想，校领导班子本学年共研究本科教学工作 20 余次，出台和修订相关管理制度 3 项；校领导均完成了每学年 10 学时听课任务。

（二）教学管理与服务

校级教学管理人员 3 人，其中高级职称 1 人，所占比例为 33.33%；硕士及以上学历 2 人，所占比例为 66.67%。

院级教学管理人员 74 人，其中高级职称 38 人，所占比例为 51.35%；硕士及以上学历 57 人，所占比例为 77.03%。

（三）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有专职学生辅导员 97 人，其中本科生辅导员 74 人，按本科生数 19492 计算，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263:1。

学生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2 人，所占比例为 12.37%，具有中级职称的 28 人，所占比例为 28.87%。学生辅导员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74 人，所占比例为 76.29%，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23 人，所占比例为 23.71%。

学校配备专职的心理咨询工作人员 7 名，学生与心理咨询工作人员之比为

3306.57:1。

（四）质量标准建设

学校有专职教学质量监控人员 19 人。具有高级职称的 18 人，所占比例为 94.74%，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的 15 人，所占比例为 78.95%。

学校专兼职督导员 20 人。本学年内督导共听课 2380 学时，校领导听课 170 学时，中层领导干部听课 2080 学时，本科生参与评教 285524 人次。

1. 质量标准建设

教学质量标准是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内容，也是教学质量评价、监控和保障的基本依据，更是教师教学活动的参照系。

学校十分重视质量标准建设，大到专业，小到教师备课，都有完备的教学质量标准，形成了一个完整的教学质量标准体系。

教学质量标准体系包括：课程建设标准、教学大纲标准、教案（讲稿）标准、课堂教学标准、实验教学标准、实践教学标准、实习标准、毕业设计（论文）标准等。这些教学质量标准的制定，为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提供了参照系，明确了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基本目标。

2. 学校质量保障模式及组织结构

建立完善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是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手段。学校根据质量管理的一般理论，科学借鉴企业质量管理的经验，从质量管理精细化的角度，建立了独特的教学质量保障模式，形成了结构合理的质量保障体系。

（1）教学质量保障模式

学校成立了主管校长总体负责、教务处主抓、各二级学院配合运行模式。

教务处负责全校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指标体系，反映了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一般性；教学单位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指标体系，既体现学校教学质量保障的一般性，也体现出教学质量保障在不同专业中的特殊性，表现出不同的特色，从而把教学质量保障的一般性与教学质量保障的特殊性结合起来。

实施校级、院级领导听课制度。学校在每学期为全体校级领导、院级领导安排了听课任务。通过校级、院级领导的随机听课，对于及时发现教学质量问题、营造良好教风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督导评教与学生评教相结合。教学督导从教师“教”的角度评价教师的课堂教学；学生是从学生“学”的角度评价教师的课堂教学。虽然有些评价指标是相同的，但站的角度不同，结论可能不同。从而把不同角度的评价有机的结合起来，得到

兼听则明的结果。

听取汇报与查阅材料相结合。教学质量保障既要听取教学单位关于教学运行情况和教学质量保障情况的汇报，也要听取教师关于授课过程的汇报，同时查阅有关的教学文件。通过对比两者的吻合度，保障教学质量。

教学信息反馈与整改相结合。教务处收集教学质量信息后形成报告，并将报告提交给主管校长，再通过专题会议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反馈给教学管理部门、或教学单位。相关部门、单位或个人必须制定出具体整改方案，提出整改的期限，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最后由教务处对整改情况进行评估和验收。

结论性评估与过程性监控相结合。教务处每一学年按专业对教学质量进行一次评估，做一次整体评价，提出需要强化的部分和环节。同时又强化对教学活动的过程监控，对教学活动进行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个别指导与集中指导相结合。在教学信息中发现的问题，若是个别教师或教学管理中的个别现象，则对个别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进行个别指导，促使其整改。若是具有普遍性的问题，而且涉及面比较大，则必须进行集中指导，实现整体改变。调查与课堂听课相结合。了解并掌握教学信息是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的重要方面。一方面，通过召开教师、学生座谈会，走访等方式进行调查，了解和掌握有关教学信息；另一方面，深入课堂听课，直接了解课堂情况，掌握课堂教学信息，把这些信息进行汇总，进行分析和研究，得出结论，再反馈给相关的部门和教学管理人员。

（2）教学质量保障组织结构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结构分两个方面，一是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组织结构；二是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执行结构。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组织结构：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组织由学校教学质量监控部门和教学单位教学质量监控部门组成。学校教学质量监控部门是专职部门，由教务处负责，在主管校长直接领导下，负责全校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教学单位的教学质量监控和保障机构，主要是由教学单位院长、主管教学负责人、专业负责人、教研室主任和教学秘书组成。教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是学校教学质量监控部门与教学管理部门和教学单位联系的重要渠道。校长任组长，主管教学副校长任副组长，组员有教学质量监控部门、教学管理部门和部分教学单位负责人。主要研究教学质量监控中发现的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教学质量保障执行结构：

教学质量保障执行结构由教学督导和学生信息员组成。教学督导包括校内督导和校外督导。校内督导由学校在校内聘用的专兼职督导员构成。校外督导由学

校在校外聘用的行业专家、用人单位专家、部分学生家长构成。学生信息员从学生学习的角度，监控教师授课活动，保障教学质量。教学督导和学生信息员从教学的角度，监控教师授课活动，保障教学质量。教务处负责组织教学督导听课评教，负责组织学生信息员进行评教，并对教学督导和学生信息员提供的教学信息进行整理并向有关方面进行反馈。

3.教学质量保障制度建设和管理队伍建设

（1）教学质量管理制度建设

制度建设是教学质量保障的重要内容，所有的教学质量保障都是通过相关的制度完成的。

校内专业评估制度。每学年对校内的招生专业进行一次评估，为学校的专业调整和专业建设提供现实的客观依据。

教学文件评价制度。对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讲稿）等教学检查和评价，是否齐全，质量是否符合要求，是否达到质量标准。

学校领导、学院及教学管理部门领导、教师听课制度。

课堂教学过程监控与评价制度。主要是对任课教师课堂授课的整个过程进行监控与评价，是否注重了学生的能力培养，三个教学环节是否齐全，学生的参与度如何等。

教学督导听课、研究、反馈、指导制度。教学督导通过听课，发现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对问题进行研究，找到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对相应的部门进行反馈，对任课教师进行单个或集中指导。

毕业设计（论文）评价与监控制度。对毕业设计（论文）按一定比例进行抽查，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试卷抽查评价制度。对考试试卷按一定比例进行抽查，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以提高试卷的评判水平。

（2）教学质量管理人员建设

教学质量保障是通过教学质量管理人员完成的。学校十分重视教学质量管理人员建设。

其一，根据教学质量管理的需要，教务处通过对具体教学管理工作的研究，将成果应用于教学活动，从而提高教学质量。

其二，配置数量合理的教学质量管理人员，并定期对教学质量管理人员进行培训，或选派到其他高校学习，不断提高他们的业务能力和水平，使他们既能整理教学信息，加强对教学质量的研究，提出整改方案，也具有操作和执行能力，深入教学，特别是深入课堂，了解教学活动，对教学进行监控与评价。

其三，成立教学督导组，一方面，选任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水平高的教师组

成教学督导组，同时引进行业专家督导、用人单位专家督导、学生家长督导，实现了教学质量信息收集的多元化、立体化；另一方面，加强对教学督导的培训，改进教学督导方法，不断提高教学督导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六、学习成效

（一）毕业情况

2024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5345 人,实际毕业人数 5345 人,毕业率为 100.00%,学位授予率为 99.38%。

表 6-1：分专业本科生毕业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班人数	毕业人数	毕业率(%)
020101	经济学	29	29	100.00
020301K	金融学	252	252	100.00
030101K	法学	100	100	100.00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52	152	100.00
040104	教育技术学	52	52	100.00
040106	学前教育	52	52	100.00
040107	小学教育	186	186	100.00
040201	体育教育	59	59	100.00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0	30	100.00
050101	汉语言文学	273	273	100.00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57	57	100.00
050201	英语	252	252	100.00
050204	法语	57	57	100.00
050207	日语	56	56	100.00
050301	新闻学	130	130	100.00
060101	历史学	181	181	100.00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30	30	100.00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62	262	100.00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53	53	100.00
070201	物理学	138	138	100.00
070301	化学	169	169	100.00
070302	应用化学	46	46	100.00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35	35	100.0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班人数	毕业人数	毕业率(%)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1	51	100.00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54	54	100.00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29	29	100.00
080801	自动化	82	82	100.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25	100.00
080902	软件工程	719	719	100.00
080905	物联网工程	31	31	100.00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26	26	100.00
081803K	航海技术	54	54	100.00
081804K	轮机工程	55	55	100.00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129	129	100.00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82	82	100.00
120201K	工商管理	28	28	100.00
120202	市场营销	31	31	100.00
120203K	会计学	322	322	100.00
120601	物流管理	24	24	100.00
120901K	旅游管理	573	573	100.00
130201	音乐表演	29	29	100.00
130202	音乐学	63	63	100.00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48	48	100.00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27	27	100.00
130401	美术学	56	56	100.00
130402	绘画	36	36	100.00
130503	环境设计	20	20	100.00
全校整体	/	5345	5345	100.00

表 6-2：分专业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020101	经济学	29	29	100.00
020301K	金融学	252	251	99.60
030101K	法学	100	98	98.00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52	151	99.34
040104	教育技术学	52	52	100.00
040106	学前教育	52	52	100.00
040107	小学教育	186	186	100.0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040201	体育教育	59	59	100.00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0	30	100.00
050101	汉语言文学	273	272	99.63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57	57	100.00
050201	英语	252	248	98.41
050204	法语	57	56	98.25
050207	日语	56	53	94.64
050301	新闻学	130	130	100.00
060101	历史学	181	181	100.00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30	28	93.33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62	260	99.24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53	53	100.00
070201	物理学	138	138	100.00
070301	化学	169	169	100.00
070302	应用化学	46	46	100.00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35	35	100.00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1	50	98.04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54	54	100.00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29	29	100.00
080801	自动化	82	82	100.00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23	98.40
080902	软件工程	719	717	99.72
080905	物联网工程	31	31	100.00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26	26	100.00
081803K	航海技术	54	53	98.15
081804K	轮机工程	55	55	100.00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129	125	96.90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82	81	98.78
120201K	工商管理	28	28	100.00
120202	市场营销	31	31	100.00
120203K	会计学	322	322	100.00
120601	物流管理	24	24	100.00
120901K	旅游管理	573	568	99.13
130201	音乐表演	29	29	100.00
130202	音乐学	63	63	100.00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获得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48	48	100.00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27	27	100.00
130401	美术学	56	56	100.00
130402	绘画	36	36	100.00
130503	环境设计	20	20	100.00
全校整体	/	5345	5312	99.38

（二）就业情况

1.就业率统计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总体就业率达 87.54%。毕业生最主要的毕业去向是企业，占 54.95%。升学 1160 人，占 21.70%，其中出国（境）留学 44 人，占 0.94%。。

表 6-3：分专业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020101	经济学	29	24	82.76
020301K	金融学	252	244	96.83
030101K	法学	100	96	96.00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152	133	87.50
040104	教育技术学	52	43	82.69
040106	学前教育	52	43	82.69
040107	小学教育	186	162	87.10
040201	体育教育	59	46	77.97
040203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30	29	96.67
050101	汉语言文学	273	230	84.25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57	44	77.19
050201	英语	252	219	86.90
050204	法语	57	51	89.47
050207	日语	56	52	92.86
050301	新闻学	130	105	80.77
060101	历史学	181	141	77.90
060104	文物与博物馆学	30	23	76.67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262	213	81.30
070102	信息与计算科学	53	37	69.81
070201	物理学	138	120	86.96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070301	化学	169	154	91.12
070302	应用化学	46	46	100.00
080414T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35	34	97.14
08060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51	45	88.24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54	51	94.44
080704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29	25	86.21
080801	自动化	82	71	86.59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25	113	90.40
080902	软件工程	719	637	88.60
080905	物联网工程	31	25	80.65
080907T	智能科学与技术	26	24	92.31
081803K	航海技术	54	54	100.00
081804K	轮机工程	55	55	100.00
082701	食品科学与工程	129	122	94.57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82	80	97.56
120201K	工商管理	28	28	100.00
120202	市场营销	31	28	90.32
120203K	会计学	322	293	90.99
120601	物流管理	24	24	100.00
120901K	旅游管理	573	451	78.71
130201	音乐表演	29	28	96.55
130202	音乐学	63	62	98.41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48	42	87.50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27	23	85.19
130401	美术学	56	54	96.43
130402	绘画	36	35	97.22
130503	环境设计	20	20	100.00
全校整体	/	5345	4679	87.54

数据来源：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系统。

2.就业形式

从其去向构成来看，学校应届毕业生以“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占比最高（78.54%）。其中，师范生占比 22.76%，非师范生占比 55.78%。

师范生/非师范生规模：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共 4593 人，其中师范生 1429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31.11%；非师范生 3164 人，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8.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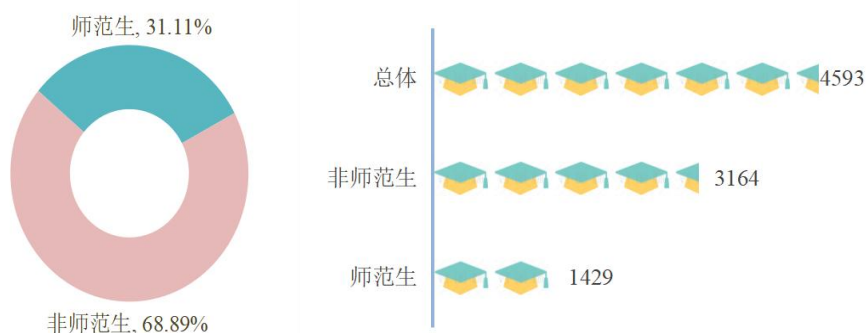


图 6-1：应届师范生/非师范生规模

师范生/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及毕业去向分布：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中，师范生、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别为 77.47%、81.70%。具体毕业去向详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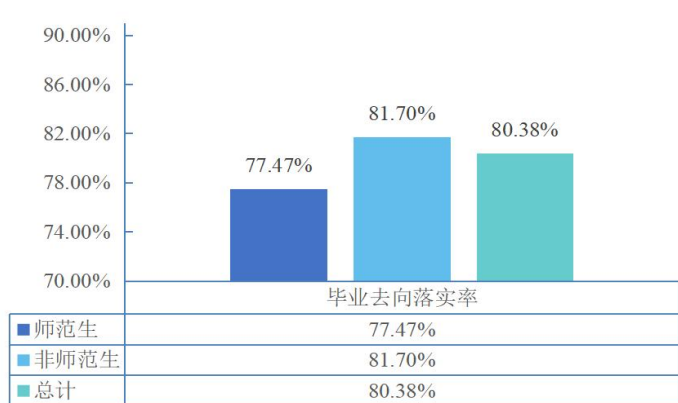


图 6-2：师范生/非师范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表 6-4：本科师范生/非师范生毕业去向分布

毕业去向	师范生		非师范生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264	23.85%	308	11.91%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252	22.76%	1442	55.78%
自由职业	75	6.78%	23	0.89%
科研助理、管理助理	50	4.52%	70	2.71%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43	3.88%	191	7.39%
自主创业	7	0.63%	25	0.97%
出国、出境	5	0.45%	23	0.89%
特岗教师	3	0.27%	0	0.00%

西部计划	3	0.27%	8	0.31%
选调生	3	0.27%	4	0.15%
第二学士学位	1	0.09%	5	0.19%
三支一扶	1	0.09%	5	0.19%
应征义务兵	1	0.09%	32	1.24%

数据来源：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系统。

3.就业区域分布

辽宁省为学校应届毕业生就业主战场，占比为 54.90%；其中，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占比为 59.07%，硕士毕业生省内就业占比为 37.95%。此外，省外就业毕业生主要流向了北京市、山东省、河北省、江苏省和广东省，占比分别为 13.24%、10.83%、7.89%、6.91%和 5.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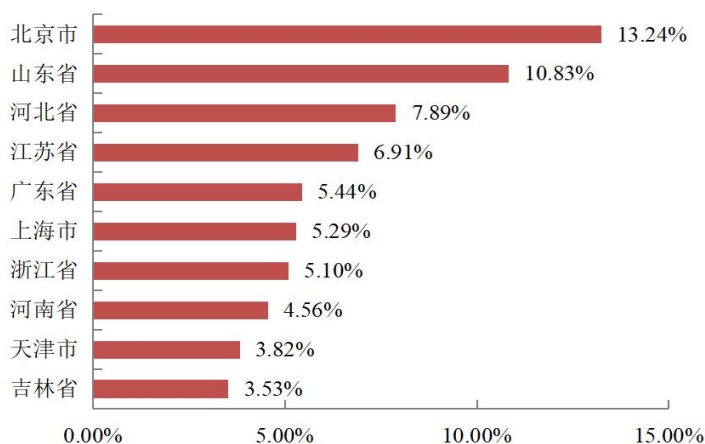


图 6-3：毕业生省外就业区域前十分布

数据来源：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系统。

4.就业行业分布

学校应届毕业生行业布局与学校专业设置及培养定位相契合；主要流向了“教育”行业（31.10%），其次是“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6.09%）。从不同学历层次来看，“教育”行业为本科毕业生主要行业流向，占比为 21.00%；“教育”行业为硕士毕业生主要行业流向，占比为 64.96%。“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0.11%）为本科毕业生第二大行业流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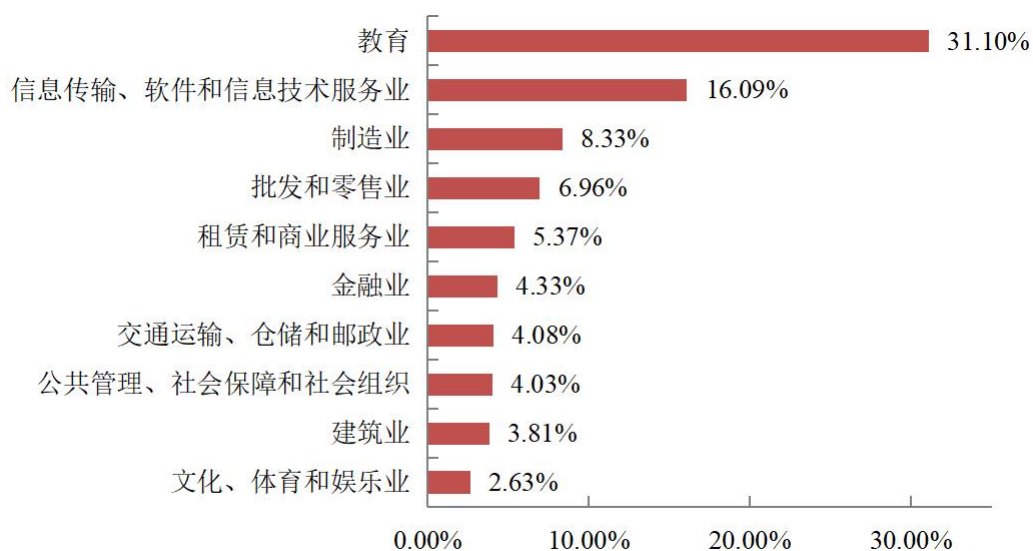


图 6-4：毕业生就业量最大的前十个行业分布

表 6-5：本科毕业生就业量占比排名前十的行业分布

本科毕业生	
教育	21.0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11%
制造业	9.61%
批发和零售业	7.65%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5.9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95%
金融业	4.73%
建筑业	4.48%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4.1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6%

数据来源：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系统。

5.师范生/非师范生的就业流向

应届毕业生中，师范生省内就业的占比为 67.48%，省外主要流向了河北省（3.72%）和吉林省（3.00%）；非师范生省内就业的占比为 56.24%，省外主要流向了北京市（8.64%）、江苏省和广东省（占比均为 3.40%），具体就业地区分布见下表。

表 6-6：毕业生师范生、非师范生就业地区分布

就业区域	师范生	非师范生	总体
省内（辽宁省）	67.48%	56.24%	59.62%
省外	32.52%	43.76%	40.38%
北京市	1.18%	8.64%	6.40%
河北省	3.72%	3.05%	3.25%
江苏省	1.63%	3.40%	2.87%
广东省	0.91%	3.40%	2.65%
上海市	0.91%	3.01%	2.38%
山东省	1.54%	2.70%	2.35%
浙江省	0.73%	2.93%	2.27%
天津市	1.27%	1.80%	1.64%
福建省	0.18%	2.23%	1.61%
吉林省	3.00%	0.94%	1.56%
河南省	0.91%	1.37%	1.2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27%	0.74%	1.20%
安徽省	0.82%	1.21%	1.09%
广西壮族自治区	2.36%	0.51%	1.07%
湖北省	0.64%	1.13%	0.98%
贵州省	1.63%	0.66%	0.96%
甘肃省	1.82%	0.51%	0.90%
陕西省	1.27%	0.66%	0.85%
黑龙江省	0.73%	0.90%	0.85%
四川省	0.91%	0.78%	0.82%
山西省	0.45%	0.63%	0.57%
云南省	0.27%	0.55%	0.46%
内蒙古自治区	0.45%	0.43%	0.44%
湖南省	0.54%	0.39%	0.44%
青海省	1.27%	0.04%	0.41%
重庆市	0.54%	0.23%	0.33%
江西省	0.09%	0.31%	0.25%
海南省	0.09%	0.27%	0.22%
西藏自治区	0.18%	0.20%	0.19%
宁夏回族自治区	0.18%	0.12%	0.14%

数据来源：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系统。

6.就业创业工作举措

在学校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校教职工，特别是全体就业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学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工作克服了新冠肺炎疫情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以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为目标，深入挖掘资源，优化服务，创新举措，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现将主要工作总结如下：

（1）落实“一把手”工程，立足“五包”推进专项行动

不断完善就业工作“五包”责任制，及时更新校领导“分担区”“责任田”，督促各学院制定就业工作方案，对接中层干部帮扶困难学生，打造全员参与的就业工作体系；召开应届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5次，线上线下业务培训会5次，辅导员工作座谈会4次。制定《渤海大学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校领导率先垂范，明确任务，责任到人，带动全校教职工深度参与就业，并不断扩大参与面和覆盖面，走访用人单位130余家，达成合作意向122家，新增招聘计划3000+，有效促进毕业生顺利就业。

（2）打造“数字化”平台，立足“云端”提供多元信息

持续加强就业工作“一网三平台”建设，专人负责招聘信息的搜集、审批、发布、推送等工作。累计入驻就业信息网招聘单位5000余家，面向应届毕业生发布在线招聘信息职位8184个，招聘需求261194人；组织召开校园大型招聘会9场，专场招聘会166场，提供招聘岗位13833个，招聘需求135649人；公众号、企业微信等平台精准推送就业信息、就业政策、就业指导等内容2000余条，为毕业生提供全方位的就业资源。

（3）突破“区域性”桎梏，立足“共赢”持续开源拓岗

加强与省内人社、教育系统的联系，探索深度合作模式，与锦州市人社局、教育局、盘锦市人才服务中心等单位签署合作协议，为毕业生就业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积极联系浙江宁波、山东青岛、江苏泰州等经济发达地区的用人单位，依托行业联盟等平台，进一步拓宽就业渠道，为毕业生提供更多优质的就业岗位。

（4）开展“多样化”活动，立足“服务”强化精准指导

克服疫情防控、学校封闭、毕业生分散等困难，举办多期“毕业生就业能力提升训练营”，通过团队辅导、就业分享、场景演练、“一对一”咨询等多种形式，直击求职探索、简历、面试、职场沟通、职业化礼仪等诸多求职“痛点”，帮助毕业生提升求职技巧，提高求职能力；举办渤海大学“职来职往”模拟求职大赛、简历大赛，帮助学生提升就业水平及能力，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早作规划，早定目标。

（5）建设“多功能”教室，立足“创新”优化线上模式

受疫情等影响，线上求职面试已成为常态，为进一步服务学生，学校依托现

有资源建立了“就业多功能室”，设立了咨询、视频面试、试讲等多个功能区，购置了补光灯、三脚架、无线麦克、面试背景布等设备，设计制作了多款线上面试虚拟背景，全面升级优化线上求职环境，帮助 100 余人成功完成线上面试，获得学生一致好评，为提升就业质量创造条件。

（6）制作“个性化”模板，立足“需求”打造金牌简历

学校及早启动就业工作，采取集体培训、单独指导等形式，帮助毕业生完善简历近 5000 人次，实现简历指导全覆盖；集中优势力量，精心设计六款渤大毕业生专属简历模板，帮助毕业生打造自己的金牌简历，为提升学校就业工作质量奠定基础。

（7）发挥“校友汇”作用，立足“传承”实现朋辈引领

邀请近百名应往届优秀毕业生分享求职经验，帮助刚刚开启求职之路的毕业生们找准努力方向；通过举办渤海大学 2022 年“学长有约”校友企业网络专场招聘会、“大手拉小手”活动等方式，发挥校友资源作用促进毕业生就业；开展“同一个寝室 同一个梦想”活动，更加精准地开展朋辈生涯互助，帮助新生尽早树立生涯规划意识。

（8）坚持“精细化”管理，立足“实干”提升工作水平

加强就业政策宣讲，引导学生基层就业；及时上报就业数据，并通过自查、抽查、双向核查等多种方式开展督查核实，确保就业真实、数据可靠；广泛走访用人单位，了解学校人才培养、就业服务等方面的不足，并及时形成反馈意见，建立招生、培养、就业联系机制。

（9）关注“特殊性”群体，立足“关爱”帮扶困难学生

制定了《渤海大学关于帮扶应届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制作五大帮扶礼包，给予重点帮扶；组织毕业生申请锦州市求职补贴 29 万元，学校发放求职补贴 9.25 万元，缓解毕业生经济压力；定期单独推送适合的就业岗位、政策和指导文章，进行全面帮扶。

（10）深化“创新性”教育，立足“双创”提高就业质量

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进专创教育、通创教育深度相融合，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持续推进“专创融合”基地建设、推进专创融合基地教师参加系列双创教育培训 36 人次；参与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等学生人次达 3000 多人次，获省金奖 5 个，银奖 11 个，铜奖 17 个，其中 2 个项目进入国赛；设立创新创业知识产权支持中心、创新创业法律实务支持中心、创新创业项目支持中心、创新创业宣传支持中心，为大学生提供精准创新创业一站式服务；推动创业实践活动，指导学生进行系列创业实践活动，注册公司 5 家，海纳众创空间吸纳科研助理 1 名。

面对史上最难毕业季，我们勠力同心、攻坚克难，通过全校共同努力，职能部门和各二级学院紧密配合，借助国家政策的东风打出组合拳，取得应届毕业生就业战“疫”的最终胜利！

7.满意度调查情况

（1）毕业生就业满意度调查

学校本科毕业生对目前工作总体满意度为 97.64%，处于较高水平；其中对工作环境及氛围的满意度最高，占比为 97.36%。从均值来看，均处于 3.80 分及以上（5 分制），满意度处于“比较满意”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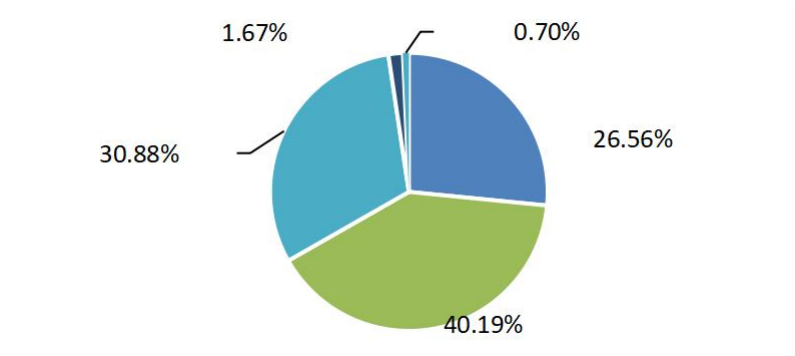


图 6-5：本科毕业生对目前工作的总体满意度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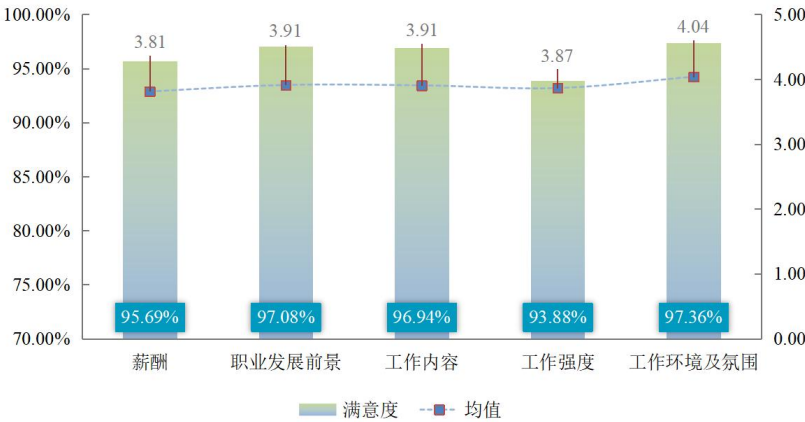


图 6-6：本科毕业生对目前工作满意度的评价

注：评价维度包括“很不满意、比较不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和很满意”；其中，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2）市场需求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调查

用人单位对本校毕业生的满意度较高，为 98.18%；其中“很满意”所占比例为 85.45%，“满意”所占比例为 1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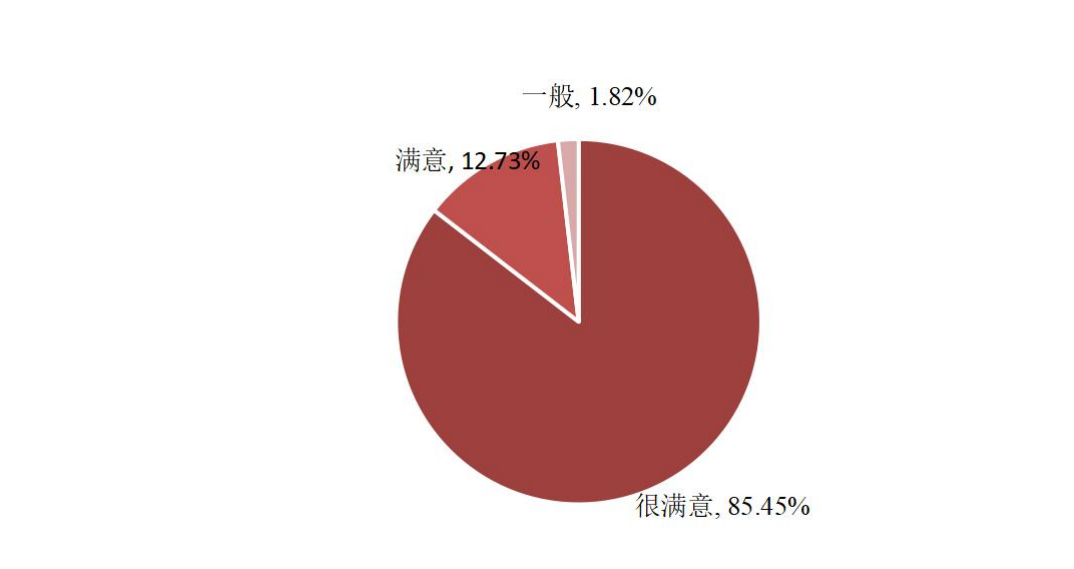


图 6-7：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工作表现的满意度分布

注：满意度=“很满意”占比+“比较满意”占比+“一般”占比。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适应性方面的满意度为 100.00%。其中，“很满意”为 81.82%，“满意”为 16.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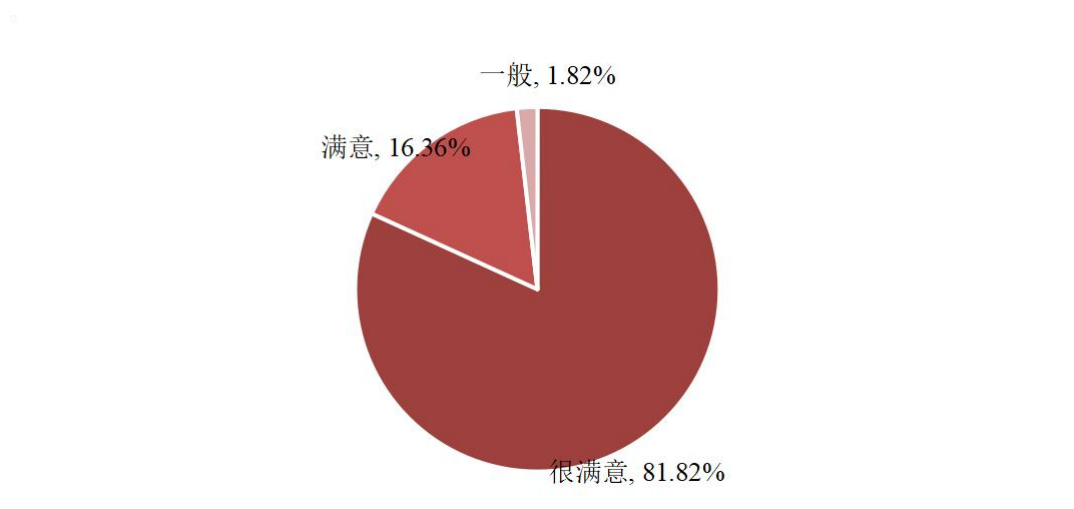


图 6-8：用人单位对毕业生适应性方面的满意度分布

用人单位认为毕业生的专业水平能满足工作岗位的占比为 96.55%。其中，选择“很满意”的占比为 81.82%，选择“满意”的占比为 16.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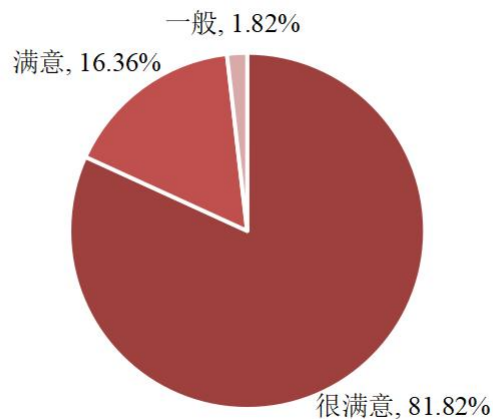


图 6-9: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专业水平方面的满意度分布

用人单位认为毕业生的职业能力能满足工作岗位的占比为 100.00%。其中，选择“很满意”的占比为 81.82%，选择“满意”的占比为 1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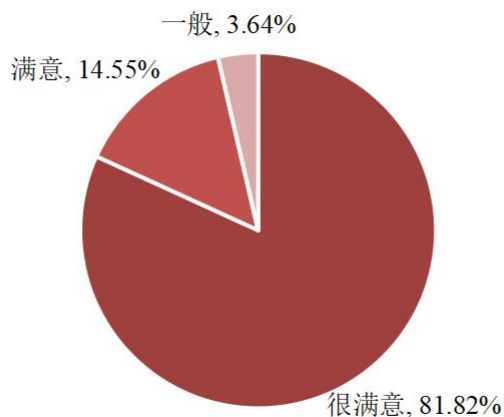


图 6-10: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能力方面的满意度分布

（3）毕业生对教学工作的反馈

首先，对所学课程的评价如下：

应届毕业生对母校所学课程的总体满意度为 97.11%，均值为 4.31 分（5 分制），偏向“比较满意”水平。具体方面来看，毕业生对母校所学课程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4.20 分以上，可见专业课掌握度、专业满足度及公共课帮助度方面均得到毕业生的普遍认可和高度评价。

表 6-7：毕业生对所学课程各方面的评价

评价项目	本科毕业生	
	满意度	均值
对课程总体满意度	97.29%	4.29
专业课掌握度	97.00%	4.22
专业课满足度	97.78%	4.27
公共课帮助度	97.15%	4.20

注：评价维度包括“很不满意、比较不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和很满意”；其中，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其次，对任课教师的评价如下：

应届毕业生对母校任课教师的总体满意度为 98.46%，均值为 4.47 分（5 分制），偏向“比较满意”水平。具体方面来看，毕业生对母校任课教师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4.40 分以上，可见母校任课教师师德师风、教学态度及教学水平方面均得到毕业生的普遍认可和高度评价。

表 6-8：毕业生对任课教师教学各方面的评价

评价项目	本科毕业生	
	满意度	均值
对任课教师总体满意度	98.50%	4.46
对师德师风满意度	97.78%	4.44
对教学态度满意度	97.54%	4.42
对教学水平满意度	98.12%	4.41

注：评价维度包括“很不满意、比较不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和很满意”；其中，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第三，对母校学风建设的评价如下：

应届毕业生对母校学风建设的总体满意度为 97.92%，均值为 4.39 分（5 分制），偏向“比较满意”水平。具体方面来看，毕业生对母校学风建设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4.20 分以上，可见母校学风建设中的学习交流、课后自习及课堂听讲方面均得到毕业生的普遍认可和高度评价。

表 6-9：毕业生对母校学风建设各方面的评价

评价项目	本科毕业生	
	满意度	均值
对学风建设总体满意度	97.97%	4.38
对学习交流满意度	97.29%	4.31
对课后自习满意度	95.84%	4.25
对课堂听讲满意度	97.44%	4.32

注：评价维度包括“很不满意、比较不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和很满意”；其中，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4）对课堂教学的评价

应届毕业生对母校课堂教学的总体满意度为 97.92%，均值为 4.42 分（5 分制），偏向“比较满意”水平。具体方面来看，毕业生对母校课堂教学各方面的满意度评价均在 4.30 分以上，可见母校课堂教学中的反馈指导、师生互动、教学效果、课堂纪律及课程模板方面均得到毕业生的普遍认可和高度评价。

表 6-10：毕业生对课堂教学各方面的评价

评价项目	本科毕业生	
	满意度	均值
对课堂教学总体满意度	98.65%	4.40
对反馈指导满意度	97.44%	4.33
对师生互动满意度	97.44%	4.37
对教学效果满意度	97.87%	4.35
对课堂纪律满意度	98.12%	4.35
对课程模板满意度	98.16%	4.36

注：评价维度包括“很不满意、比较不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和很满意”；其中，满意度为选择“很满意”、“比较满意”和“一般”的人数占此题总人数的比例。另外针对毕业生的反馈分别赋予 1-5 分（“很满意”=5 分，“很不满意”=1 分），计算其均值。

（三）转专业与辅修情况

本学年，转专业学生 82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42%。辅修的学生 447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2.29%。

七、特色发展

（一）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

学校以培养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为主线，建立起合理的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构筑具有特色的学生能力体系，各培养方案将专业能力融入课程体系。同时，将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有效对接，将公益劳动、创新创业创造、思想素质养成、政治觉悟提升等内容纳入必修学分体系，形成了素质养成、创新实践、能力培养与知识传授相结合的全方位育人模式。

（二）学风建设

2023-2024 学年，学校在辅导员、班主任、任课教师、学生组织“四位一体”的学风建设工作中取得了较好成效，通过开展课堂学习整治活动，加强学生专业思想教育和学习规范教育，严肃对旷课、迟到、早退行为的处理，强化课堂纪律；定期开展主题学风教育活动，设立学风建设活动月，开展学风教育、学术道德教育、学习分享等系列活动；开展了学生学情分析、成长跟踪调查与分析工作，推进了教学队伍和学生管理队伍的工作协同。

通过一系列的学风建设活动，尤其是我校于 2017 年获批“推荐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学位”院校后，学校学风有了明显变化，从线上检查到的学生听课状态也有了明显好转，但同时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从 2024 年的推免生录取情况上看，我校有 120 名学生被中科院、东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国内名校录取，被 985、211 和双一流高校录取毕业达到 86.33%。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存在的问题与政策建议

1. 学科专业一体化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学科专业是高校基本职能履行的根本载体，其结构与布局决定着学校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协调性、适配性，是学校提高质量、办出特色、满足学生全面发展需要的基本前提。学校已经完成了学院专业的整合调整，是渤海大学深化供给侧结构改革、加速转型发展的新调试。但是，如何进一步强化学校的功能定位，深化教学改革，促进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培育新的增长点，构建特色鲜明、协调发展

的学科专业体系，全面推进我校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同样是需要齐心协力，共同解决的重要问题。

2.专业建设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首先，我校的专业建设水平普遍偏低，在教育厅遴选省一流建设专业中，我校入选专业偏少；其次，我校现有专业布局分散，办学条件和相互支撑能力较差，专业间交叉融合不够。

3.师资队伍规模有待进一步扩大，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

一是师资队伍规模有待于扩大。学校师资队伍总量达到了教育部的相关要求，生师比为 19.67:1，但与建设国家特色一流大学的办学目标，在数量上还存在一定的差距。二是教师队伍结构有待改善，具有高级职称和博士学位教师的数量和比例偏低，需要进一步提高。三是“双师双能型”教师数量偏少，与向应用型大学转型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四是高层次人才数量较少，教学领军人才缺乏。五是青年教师的教學能力亟待提升，近几年引进的 150 多名青年博士，还需要加大系统的教学训练投入力度。

4.学校的办学经费相对不足

学校逐年增加办学经费，基本满足了教学要求，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一是学校办学经费与国内同类高校相比总体偏低，办学资金来源渠道单一，在为学校向应用型大学转型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上仍面临一些困难；二是用于实践教学与实习的费用偏低，都以基本满足为标准，真正把实习实践落到实处，仍然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缺口。

5.在校生成好学风需要进一步加强

学风是大学精神的集中体现，是教书育人的本质要求，是高等学校的立校之本、发展之魂。优良学风是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根本保证。能否营造一个优良学风环境，关系到高等教育的科学发展和教育事业的兴衰成败。当前，我校的学风总体上是好的，但学生上课迟到、旷课，上课看手机、趴桌子、看与上课无关的书等现象依然不同程度存在。这说明我校现行的课程标准还不够严格，对于学业的难度的要求不高，没有进一步细化。因此，如何规范课程标准，合理提升课程修读难度，让学生真正的重视学习，真正的“忙起来”是我校下一步规范教学管理、强化学风建设工作的重中之重。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1.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各学院要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明确专业布局结构调整方向。要以新工科、新文科建设为引领，做强主干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升级改造传统专业，坚决淘汰不能适应社会需求变化的专业。深化专业供给侧改革，完善人才需求预测预警机制，建立健全招生、培养、就业和专业设置联动机制。

2.加强优势特色一流本科专业建设

深入推进我校学科专业一体化建设，打造我校在同类高校中有特色和竞争力的主干专业。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项目建设。鼓励各学院积极参与保合格、上水平，追卓越的专业认证。

3.深化新文科建设、新工科建设，着力构建生态专业群

专业数量控制在 55 个左右、文理工专业比例为 5：3：2；要继续持续优化工科专业设置，深入开展以食品类、自动化、计算机类为代表的专业群建设，推动各专业之间的交叉融合；要继续打造师范专业群，围绕强化师范类专业对高考改革背景下的初等教育的适应能力，深化“三字一话+现代教育技术”的新师范生基本功训练体系建设及效果验收；要继续以经济学院、管理学院为依托，打造经管融合的省内优势专业群；要继续以历史学科为骨干，充分发挥东北亚走廊研究院、国别与区域研究中心等机构在辽西地区的智库作用；继续发挥新闻学等学科专业优势，打造优势人文社科专业群；要深化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推进在校内搭建企业仿真环境、按企业标准设置课程体系等校企合作，做实做细校企合作订单式培养、定制式培养工作。人文类专业要融入文化创新和文化创意，挖掘辽西的红色基因、丝路印记，实现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的深度融合。

4.做好师范类专业和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持续推进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合格评估，并加强评估整改情况督查，把评估、认证等结果作为学校专业学科专业布局与结构调整、政策制定、资源配置等的重要决策参考。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的认证工作原则，深入推进师范类专业、工程教育专业内涵建设，构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人才培养体系。

5.加强面向应用的师资队伍建设

面向应用的师资队伍建设是学校转型建设的关键。未来，学校将本着人才引

进与自主培养相结合的原则，进一步优化队伍结构，显著提升双师双能型和具有生产一线经验教师的比例。同时，进一步深化校企合作，与企业共同推进以课程教学团队为基本建设单元的专业教学团队建设。每年选派教师教育类教师（含教法教师）到基础教育部门兼职、挂职，主动适应基础教育改革，提高师范生教育教学技能指导能力和水平；选派青年教师，到国内外著名企业或科研院所进行培训，更新专业建设理念，提高科研和技术水平，引领专业建设工作。变革二级学院考核体系，将聘请企业兼职教师比例和教师在生产一线的实践工作作为考核内容。

6.进一步加强课程思政建设

要引导广大专任教师充分发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把立德树人内化到课程建设全过程，努力做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统一、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建设几个课程思政示范学院、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培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

7.全面开展一流课程建设，倾力提升课程建设质量

实施一流本科课程培育行动计划，着力打造一批国家级、省级具有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的线下、线上、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剔除“水课”。要建立课程内容更新机制，将学科研究新进展、实践发展新经验、社会需求新变化及时引进课堂。建立“互联网+教学”“智能+教学”新形态，促进学习方式变革，提高教学效率，激发教与学的活力。推进教育观念革命、心灵革命、观念革命、课堂革命、技术革命、行为革命、方法革命。

8.着力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建立健全有关管理规章制度

明确职责和任务、负责人条件等事项，完善基本聘用、考核等管理制度。按照有利于教学活动组织与管理的原则，整合教师资源，打造专兼结合的公共基础课教研室，如美育、劳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国防教育、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心理健康教育。

9.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

坚持“产出导向”“学生中心”和“持续改进”，将学业评价嵌入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建立过程性、多元考核评价体系与毕业考核要求。建立教学质量常态监控及结果反馈机制，建立和完善以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教学评价、专业评价、课程评价、教师评价、学生评价为主体的全链条多维度闭环内部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体系。各学院（部）要邀请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开展各类教育教学评价活动，

加快形成以职能部门为主导，学院为主体，行业部门、学术组织和社会机构共同参与的有特色高水平质量保障制度体系。开展本科教学质量突出问题常态化专项整治行动。

10.要切实加强优良学风、考风建设

学校要进一步完善学业警示机制，实行本科学业淘汰机制，提高毕业审核要求。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加强质量文化建设。继续开展学位论文抽检，严把出口关。引导学生多读书、深思考、善提问、勤实践，形成优良的学风。形成“正面引导、形式多样、执行到位”的学风、考风建设新局面。要遵循大学生的成长规律，注重大学生的自我教育，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科学合理安排设置学分总量、课程数量和教学进度，增加学生投入学习的时间，提高自主学习时间比例。